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16年12月31日

目 录

	页 次
审计报告	1 – 5
经审计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6 – 7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8 – 9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 11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 13
财务报表附注	14 – 109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10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11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61278656_H01号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高速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高速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高速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高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 61278656_H01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1、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	
如附注三、31(2)中所述，深高速公司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交通流量法摊销，该摊销法涉及深高速公司对预计总交通流量的估计，且该等估计存在不确定性，当预计总交通流量与实测结果存在重大差异时，须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作出相应调整。鉴于深高速公司所属南光高速公路、盐坝高速公路、盐排高速公路、清连高速公路及武黄高速实测交通流量与原预计交通流量差异较大且该差异可能持续存在，深高速公司于 2015 年末及 2016 年 10 月聘请了外部独立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上述高速公路未来剩余经营期内的总交通流量进行重新预测。根据更新的预测结果，董事会决定变更相关的会计估计，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及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根据更新后的未来交通流量预测调整上述高速公路的单位摊销额，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年度会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附注三、30 中所述。我们关注此事项系由于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将涉及深高速公司对未来交通流量的估计。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执行了以下工作： 1) 复核深高速公司管理层估计的重要依据，比较以往年度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之差异； 2) 获取外部独立专业机构的预测报告并查阅其重要假设，将其重要假设与政府交通部门之高速公路规划进行比对，并复核外部独立专业机构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 3) 根据更新后的未来交通流量预测对单位摊销额进行重新测算； 4) 评估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充分性。
2、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占深高速公司总资产比例重大，如附注三、31(6)中所述，在考虑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减值问题时深高速公司需对其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深高速公司通过测算相关公路的未来现金流量以确定其可收回金额。该测算的关键假设包括了预测交通流量增长率，公路收费标准，经营年限，维修成本、必要报酬率等，涉及到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的不确定性，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执行了以下工作： 1) 与深高速公司管理层进行讨论，复核深高速公司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本年实际车流量情况与预测车流量情况的差异，复核本年深高速公司各条高速公路实际收费收入与预测收费收入差异，以评估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2) 复核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之方法及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交通流量增长率，公路收费标准，经营年限，维修成本、必要报酬率等）的合理性，与深高速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获取相关技术报告进行参考；对比关键假设数据与第三方公开数据；复核关键假设是否在本年发生重大变化； 3) 邀请我们内部评估专家进行协助，包括复核现金流量模型的逻辑及关键假设； 4)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 61278656_H01 号

四、其他信息

深高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高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高速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高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61278656_H01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高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高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深高速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 61278656_H01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 枫（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冬梅

2017年3月17日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663,897,840.79	6,422,377,830.89
应收账款	五.2	545,051,289.43	659,832,794.56
应收票据		2,928,300.00	-
预付款项	五.3	245,985,667.13	242,115,831.87
应收利息		15,869,806.93	959,220.83
其他应收款	五.4	99,297,652.11	123,461,626.41
存货	五.5	663,113,521.51	648,713,256.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169,004,404.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124,169,139.84	139,082,26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7	74,991,317.77	-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564,329,427.09	18,879,520.24
流动资产合计		7,999,633,962.60	8,424,426,755.22
非流动资产：			
长期预付款项	五.9	184,697,778.86	6,850,959.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0	43,490,000.00	30,170,000.00
长期应收款	五.11	16,519,232.87	68,710,261.56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4,703,281,506.17	1,982,890,024.59
投资性房地产		13,526,425.00	14,102,125.00
固定资产	五.13	1,027,753,114.01	1,156,211,660.69
在建工程	五.14	13,575,497.81	29,456,086.42
无形资产	五.15	18,323,851,443.34	19,271,775,774.01
商誉		-	1,543,560.21
长期待摊费用		5,373,382.60	10,980,36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53,142,103.90	77,617,511.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	595,9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85,210,484.56	23,246,228,333.19
资产总计		32,384,844,447.16	31,670,655,088.4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五.19	219,558,035.62	182,023,959.15
预收款项	五.20	227,629,755.93	232,847,835.82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108,837,788.48	154,056,117.83
应交税费	五.22	156,192,214.34	258,044,934.34
应付利息	五.23	100,188,323.21	118,790,435.51
其他应付款	五.24	2,387,124,807.60	1,325,053,997.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1,582,010,852.14	1,836,240,879.39
递延收益	五.29	2,646,278.06	3,464,972.66
流动负债合计		4,784,188,055.38	4,110,523,132.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1,783,024,000.00	2,201,928,764.00
应付债券	五.27	3,742,863,939.90	2,690,329,788.48
预计负债	五.28	127,474,173.03	125,239,600.71
递延收益	五.29	158,796,925.07	174,680,489.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1,239,319,854.20	1,339,812,592.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0	5,837,822,400.00	6,067,060,199.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89,301,292.20	12,599,051,434.30
负债合计		17,673,489,347.58	16,709,574,566.31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资本公积	五.32	2,151,147,518.61	2,274,351,523.42
其他综合收益	五.33	894,501,191.30	893,605,520.32
盈余公积	五.34	2,031,208,432.81	1,915,883,968.12
未分配利润	五.35	5,416,848,490.55	5,104,281,635.31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674,475,959.27	12,368,892,973.17
少数股东权益	七.1(2)	2,036,879,140.31	2,592,187,548.93
股东权益合计		14,711,355,099.58	14,961,080,522.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384,844,447.16	31,670,655,088.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桂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0,695,804.15	4,888,439,240.81
应收账款	十四.1	463,878,267.64	495,255,623.24
预付款项		6,962,705.40	6,985,783.71
应收利息		15,089,806.93	956,785.27
应收股利		-	8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542,710,679.60	1,269,557,969.42
存货		1,088,338.44	1,952,913.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7	74,991,317.77	-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5,535,416,919.93	6,743,148,315.76
非流动资产：			
长期预付款项	五.9	3,329,760.00	3,329,76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0	43,490,000.00	30,170,000.00
长期应收款		3,225,354,145.03	3,112,019,232.87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9,280,473,130.10	6,721,818,997.37
投资性房地产		13,526,425.00	14,102,125.00
固定资产		445,238,398.93	508,597,421.41
在建工程		4,277,528.44	4,008,899.94
无形资产		4,113,798,324.87	4,327,665,068.64
长期待摊费用		1,820,583.14	2,871,53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37,034.24	41,792,78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95,9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44,345,329.75	15,362,295,824.99
资产总计		22,679,762,249.68	22,105,444,140.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1,239,839.51	22,230,271.50
预收款项		47,179,511.26	1,583,333.37
应付职工薪酬		64,919,960.99	57,554,501.48
应交税费		10,579,685.02	42,852,641.21
应付利息		97,651,044.47	111,110,863.10
其他应付款		899,008,576.76	1,367,946,083.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2,810,852.14	1,567,040,879.39
流动负债合计		2,623,389,470.15	3,290,318,573.91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3,742,863,939.90	2,694,728,466.81
预计负债		127,474,173.03	125,239,600.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37,822,400.00	6,065,31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08,160,512.93	8,885,278,067.52
负债合计		12,331,549,983.08	12,175,596,641.43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资本公积	十四.4	2,313,308,096.42	2,315,587,934.74
盈余公积	五.34	2,031,208,432.81	1,915,883,968.12
未分配利润	十四.5	3,822,925,411.37	3,517,605,270.46
股东权益合计		10,348,212,266.60	9,929,847,499.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679,762,249.68	22,105,444,140.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桂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32,209,156.54	3,420,578,335.1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4,532,209,156.54	3,420,578,335.19
二、营业总成本		3,395,831,380.52	2,940,202,577.45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2,532,931,316.07	1,678,747,609.45
税金及附加	五.37	66,285,170.24	122,641,632.55
销售费用		18,637,421.34	14,101,934.27
管理费用	五.38	138,534,737.61	134,011,809.39
财务费用	五.39	639,442,735.26	370,699,591.79
资产减值损失	五.40	-	620,000,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41	74,991,317.77	-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433,982,120.65	1,154,990,808.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6,095,527.42	247,973,476.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5,351,214.44	1,635,366,566.6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7,253,541.79	39,930,795.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953.38	29,177,997.5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30,155,853.49	2,970,475.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964,418.09	1,840,627.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2,448,902.74	1,672,326,886.76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306,027,093.14	177,176,928.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6,421,809.60	1,495,149,958.38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9,353,230.77	1,552,656,397.24
少数股东损益	七.1(2)	147,068,578.83	-57,506,438.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5,670.98	1,361.31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5,670.98	1,361.3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95,670.98	1,361.3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7,317,480.58	1,495,151,319.69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0,248,901.75	1,552,657,75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068,578.83	-57,506,438.8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50(1)	0.536	0.7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50(1)	0.536	0.7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桂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6 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6	1,409,261,538.56	1,271,783,783.22
减：营业成本	十四.6	578,516,502.10	500,565,700.13
税金及附加		14,135,040.61	43,425,758.99
管理费用		92,296,287.15	87,580,506.52
财务费用		355,957,351.33	159,117,502.36
资产减值损失		-	678,765,149.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41	74,991,317.77	-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7	822,285,665.01	633,745,928.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2,416,068.38	247,973,476.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5,633,340.15	436,075,094.05
加：营业外收入		1,531,683.35	916,280.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45.54	22,52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09,884.08	1,679,116.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348.68	1,345,095.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5,855,139.42	435,312,258.36
减：所得税费用		112,610,492.49	122,382,874.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3,244,646.93	312,929,383.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3,244,646.93	312,929,383.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桂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37,701,400.62	3,686,440,969.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227.54	122,411.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1)	129,095,298.18	297,963,31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6,864,926.34	3,984,526,696.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4,351,383.18	491,054,483.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3,509,822.50	383,899,841.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0,622,177.87	891,866,40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2)	431,771,516.34	446,200,83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0,254,899.89	2,213,021,56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610,026.45	1,771,505,130.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95,085.86	16,568,744.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659,655.89	154,400,989.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977.95	1,572,160,573.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46(3)	45,593,284.9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4)	4,878,006,216.24	256,773,80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7,141,220.85	1,999,904,116.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090,574.03	128,354,455.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46(5)	1,998,260,000.00	1,285,601,947.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6)	5,356,300,000.00	2,324,7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6,650,574.03	1,416,281,183.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509,353.18	583,622,933.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8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67,439,454.47	897,5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7)	-	6,58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8,439,454.47	8,295,5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99,901,764.00	4,174,46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3,035,523.34	1,548,529,495.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4,695,353.43	115,908,23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8)	124,942,614.23	1,548,00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7,879,901.57	5,724,544,50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440,447.10	2,571,025,49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12,626.22	-316,390.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7,352,400.05	4,925,837,168.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80,992,066.06	1,255,154,89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3,639,666.01	6,180,992,066.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桂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2,988,242.98	1,302,451,693.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62,100.69	788,839,22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150,343.67	2,091,290,918.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402,396.83	158,555,080.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814,895.62	166,822,22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498,126.52	177,048,378.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78,506.59	285,879,27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793,925.56	788,304,95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356,418.11	1,302,985,962.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650,360.24	115,514,367.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187,807.30	1,280,732,29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92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6,489,706.86	362,402,382.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8,327,874.40	1,758,650,969.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88,780.16	33,811,489.9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78,260,000.00	1,520,22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3,654,359.99	2,725,324,7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49,303,140.15	4,279,356,269.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975,265.75	-2,520,705,300.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67,439,454.47	897,5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7)	-	6,58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7,439,454.47	8,415,5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9,997,000.00	1,7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2,860,228.15	1,236,057,022.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0,740.59	986,504.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5,567,968.74	2,947,043,52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128,514.27	5,468,526,47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28,945.58	4,609.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4,876,307.49	4,250,811,744.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56,442,761.18	605,631,01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1,566,453.69	4,856,442,761.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桂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2,274,351,523.42	893,605,520.32	1,915,883,968.12	5,104,281,635.31	2,592,187,548.93	14,961,080,522.1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23,204,004.81	895,670.98	115,324,464.69	312,566,855.24	-555,308,408.62	-249,725,42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95,670.98	-	1,169,353,230.77	147,068,578.83	1,317,317,480.58
净利润	-	-	-	-	1,169,353,230.77	147,068,578.83	1,316,421,809.60
其他综合收益	-	-	895,670.98	-	-	-	895,670.98
(二)利润分配(附注五.35)	-	-	-	115,324,464.69	-856,786,375.53	-250,823,850.89	-992,285,761.73
提取盈余公积	-	-	-	115,324,464.69	-115,324,464.69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741,461,910.84	-250,823,850.89	-992,285,761.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23,204,004.81	-	-	-	-332,574,633.51	-455,778,638.32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	-120,924,166.49	-	-	-	-332,574,633.51	-453,498,800.00
其他	-	-2,279,838.32	-	-	-	-	-2,279,838.32
(四)其他	-	-	-	-	-	-118,978,503.05	-118,978,503.05
三、本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2,151,147,518.61	894,501,191.30	2,031,208,432.81	5,416,848,490.55	2,036,879,140.31	14,711,355,099.58

项目	上年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2,274,351,523.42	893,604,159.01	1,884,591,029.74	4,564,264,823.15	1,322,590,733.82	13,120,172,595.1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361.31	31,292,938.38	540,016,812.16	1,269,596,815.11	1,840,907,926.96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1,418,885,943.59	1,418,885,943.59
(二)综合收益总额	-	-	1,361.31	-	1,552,656,397.24	-57,506,438.86	1,495,151,319.69
净利润	-	-	-	-	1,552,656,397.24	-57,506,438.86	1,495,149,958.38
其他综合收益	-	-	1,361.31	-	-	-	1,361.31
(三)利润分配	-	-	-	31,292,938.38	-1,012,639,585.08	-91,782,689.62	-1,073,129,336.32
提取盈余公积	-	-	-	31,292,938.38	-31,292,938.38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981,346,646.70	-91,782,689.62	-1,073,129,336.32
三、本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2,274,351,523.42	893,605,520.32	1,915,883,968.12	5,104,281,635.31	2,592,187,548.93	14,961,080,522.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桂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2,315,587,934.74	1,915,883,968.12	3,517,605,270.46	9,929,847,499.3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279,838.32	115,324,464.69	305,320,140.91	418,364,76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153,244,646.93	1,153,244,646.93
净利润	-	-	-	1,153,244,646.93	1,153,244,646.93
(二)利润分配(附注五.35)	-	-	115,324,464.69	-856,786,375.53	-741,461,910.84
提取盈余公积	-	-	115,324,464.69	-115,324,464.69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741,461,910.84	-741,461,910.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279,838.32	-	-	-2,279,838.32
其他	-	-2,279,838.32	-	-	-2,279,838.32
(四)其他	-	-	-	8,861,869.51	8,861,869.51
三、本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2,313,308,096.42	2,031,208,432.81	3,822,925,411.37	10,348,212,266.60

项目	上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2,315,587,934.74	1,884,591,029.74	4,217,315,471.69	10,598,264,762.1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1,292,938.38	-699,710,201.23	-668,417,26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12,929,383.85	312,929,383.85
净利润	-	-	-	312,929,383.85	312,929,383.85
(二)利润分配	-	-	31,292,938.38	-1,012,639,585.08	-981,346,646.70
提取盈余公积	-	-	31,292,938.38	-31,292,938.38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981,346,646.70	-981,346,646.70
三、本年期末余额	2,180,770,326.00	2,315,587,934.74	1,915,883,968.12	3,517,605,270.46	9,929,847,499.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桂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成立。本公司的 H 股及 A 股分别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 2-4 层。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建造、营运及管理在中国的收费公路及高速公路。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实际控制方分别为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国际”)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国资委”)。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见附注六。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香港证券上市和交易规则以及香港公司法规定披露有关的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10)、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三、19)、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15 及 18)、预计负债的计量(附注三、22)、收入的确认(附注三、23)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附注三、25)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及估计详见附注三、3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会计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除房地产业务以外，本集团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业务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除丰立投资有限公司(“丰立投资”)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外，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所持有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b) 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d)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负债

(a) 金融负债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b) 金融负债确认和计量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远期外汇合同，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以及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5,000,000.00元；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超过1,000,000.00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1 应收政府及应收关联方	其他方法
组合2 所有其他第三方	账龄分析法和账龄分析法和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年以内(含3年)	-	-
3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1以及账龄在三年以内的 组合2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应收政府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及账龄在三年以内的所有应收其他第三方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应收政府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及账龄在三年以内的所有应收其他第三方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 存货

(1) 分类

存货包括房地产开发物业、票证、低值易耗品、维修备件和库存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房地产开发物业包括已完工开发物业、在建开发物业和拟开发物业。已完工开发物业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在建开发物业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拟开发物业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已完工开发物业的土地。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已完工开发物业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票证、低值易耗品、维修备件和库存材料等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度。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3).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续)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投资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投资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9)。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其计提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停车位	30年	-	3.3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9)。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1997年1月1日国有股股东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系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6)911号文确认的评估后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调整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经营办公用房	直线法	20-30年	5%	3.17%-4.75%
简易房	直线法	10年	5%	9.50%
建筑物	直线法	15年	5%	6.33%
交通设备	直线法	8-10年	5%	9.50%-11.87%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6年	5%	15.83%-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年	5%	19.00%-31.67%

对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固定资产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9)。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9)。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及办公软件，以成本计量。

(1)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是各特许权授予方授予本集团向收费公路使用者收取费用的权利以及所获得的与特许经营权合同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因此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算。实际成本包括建设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本公司发生的与建设相关的成本费用，以及在收费公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本集团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收费公路工程账面价值或工程概算价值暂估入账，待竣工决算时，再将已入账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实际价值。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无形资产(续)

(1)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续)

1997年1月1日国有股股东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6)911号文确认的评估值入账；机荷高速公路西段的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的发起人在公司改制时以业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的1996年6月30日的重估价值作为其对本公司的投资而投入；梅观高速公路的土地使用权系由本公司的发起人之一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新通产公司”)原作为其对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梅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梅观公司”)的投资而投入按双方确定的合同约定价计价。

收费公路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特许经营无形资产采用车流量法在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进行摊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在进行摊销时，以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和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原价/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的摊销额(“单位摊销额”)，然后按照各会计期间实际标准车流量与单位摊销额摊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本公司已制定政策每年对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进行内部复核。每隔3至5年或当实际标准车流量与预测标准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本公司将委任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未来交通车流量进行研究，并根据重新预测的总标准车流量调整以后期间的单位摊销额，以确保相关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可于摊销期满后完全摊销。

各收费公路的经营年限以及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列示如下：

项目	营运期限	单位摊销额(元)
盐坝高速公路	2001年4月~2026年4月(A段)、2003年7月~2028年7月(B段)、2010年3月~2035年3月(C段) (附注三、30)	4.49(注1)
盐排高速公路	2006年5月~2027年3月(附注三、30)	1.97(注1)
梅观高速公路	1995年5月~2027年3月	0.84
机荷高速公路西段	1999年5月~2027年3月	0.78
南光高速公路	2008年1月~2033年1月(附注三、30)	4.71(注1)
机荷高速公路东段	1997年10月~2027年3月	3.49
武黄高速公路	1997年9月~2022年9月(附注三、30)	8.46(注2)
清连高速公路	2009年7月~2034年7月(附注三、30)	26.54(注1)
水官高速公路	2002年3月~2026年1月	5.86

注1：如附注三、30(1)(a)所述，本公司于2015年底聘请了外部独立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盐坝高速公路、盐排高速公路、南光高速公路、清连高速公路未来剩余经营期内的总车流量进行重新预测。自2016年1月1日起将该等高速公路的原单位摊销额3.98元、1.49元、4.22元及25.19元分别调整为4.49元、1.97元、4.71元及26.54元。

注2：如附注三、30(1)(b)所述，本公司于2016年第四季度聘请了外部独立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武黄高速公路未来剩余经营期内的总车流量进行重新预测。自2016年10月1日起将该高速公路的原单位摊销额6.52元调整为8.46元。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无形资产(续)

(1)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续)

与收费公路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成本；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无形资产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5年平均摊销。办公软件按5-10年平均摊销。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9)。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预付的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a)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公司年金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预计负债

因特许经营权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管理收费公路进行养护及路面重铺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3. 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1) 本集团从事公路通行所取得的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时确认。
- (2) 对本集团的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发生的工程项目累计实际工程费用及项目管理成本占预算工程费用总额及预算项目管理成本总额的百分比计算。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但管理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时，以发生的管理成本确认等值的收入。
- (3) 对本集团的物业销售收入，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在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在书面交房通知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实现。
- (4) 对本集团的受托运营管理服务收入，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确认。
- (5) 对本集团与政府部门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参与收费公路基建的发展、融资、经营及维护，由于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续)

- (6) 对本集团的工程咨询等服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与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7) 广告收入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确认。
- (8)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9)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该融资租赁合同于本年内提前终止。

27.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8.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会计估计变更-南光高速公路、盐坝高速公路、盐排高速公路及清连高速公路	于2016年1月29日董事会批准	2016年1月1日	(a)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会计估计变更-武黄高速公路	于2017年3月17日董事会批准	2016年10月1日	(b)

(a) 南光高速公路、盐坝高速公路、盐排高速公路及清连高速公路单位摊销额的会计估计变更

2015年下半年，根据公司与深圳市政府就南光高速、盐排高速和盐坝高速调整收费的安排，以及基于2014年第四季度，与清连高速基本平行的广乐高速（广东广州至乐昌）以及二广高速广东连州至怀集段相继完工通车，而清连高速的相关连接路段的建设较预期有所延后，使上述新开通道路对清连高速的负面影响大于预期，本公司于2015年底聘请了外部独立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上述高速公路未来剩余经营期内的总车流量进行重新预测。根据更新的预测结果，董事会决议于2016年1月29日批准了该项会计估计变更，董事会决定本集团从2016年1月1日起开始适用该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根据更新后的未来车流量预测调整上述高速公路的单位摊销额，该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年会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影响金额
无形资产减少	34,574,71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343,569.91
应交税费减少	6,675,982.29
营业成本增加	34,574,714.71
所得税费用减少	9,019,552.2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23,713,219.75

该会计估计变更将对上述四条高速公路未来期间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的分布产生一定影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续)

(1)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续)

(b) 武黄高速公路单位摊销额的会计估计变更

鉴于武黄高速近年来实际车流量与原预测车流量差异较大且该差异可能持续存在，而目前周边路网和分流影响已基本稳定，根据美华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美华公司”）收购武黄项目剩余45%股权的相关安排，本公司聘请了独立交通量机构对高速路未来经营期的车流量进行预测，并于2016年第四季度出具了更新的交通量预测报告。根据该预测报告，董事会决议于2017年3月17日批准了该项会计估计变更。董事会决定自2016年10月1日起开始适用该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根据更新后的未来车流量预测调整上述高速公路的单位摊销额，该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年会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影响金额
无形资产减少	6,901,35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1,725,339.84
营业成本增加	6,901,359.38
所得税费用减少	1,725,339.8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3,608,759.89

该会计估计变更将对上述高速公路未来期间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的分布产生一定影响。

31. 其他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及成本的估计

如附注三、23(2)所述，本集团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

于本年，本公司董事根据对项目控制金额、工程成本和其他委托管理服务成本的最佳估计，确认了项目的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委托管理服务成本。若项目的控制金额、工程成本和实际发生的其他委托管理服务成本与管理层现时的估计有变化，导致对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委托管理服务成本的变化，将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 其他(续)

(2)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之摊销

如附注三、18(1)所述，本集团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车流量法摊销，当总预计交通流量与实际结果存在重大差异时，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作出相应调整。

本公司董事对总预计交通流量作出定期复核。若存在重大差异且该差异可能持续存在时，本集团将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以确定适当的调整。本公司分别于2006、2010、2013、2014及2015年度委托有关专业机构对主要收费公路的总预计交通流量进行了独立专业交通研究，2016年度委托有关专业机构对武黄高速公路的总预计交通流量进行了独立专业交通研究，并于未来经营期间根据重新预测的总预计交通流量对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对于南光高速、盐排高速和盐坝高速，本公司与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深圳市交委”)于2015年底签署了调整收费和补偿安排的协议。由于本公司向政府收取的路费收入存在不确定性，此项安排并未改变本公司将此三条路作为无形资产核算的模式，因此本集团仍按照该三条路在特许经营期内的预计交通流量按照车流量法进行摊销。

(3) 公路养护责任预计负债

如附注三、22所述，作为各特许经营权合同中的责任的一部分，本集团需承担对所管理收费公路进行养护及路面重铺的责任。所产生的养护成本，除属于改造服务外，需计提预计负债。

预期需结算有关债务的支出按本集团在特许经营安排下经营各收费公路期间需要进行的主要养护及路面重铺作业的次数及各作业预期发生的开支确定。对预期养护及路面重铺的开支及此等作业的发生时间的确定，需要本公司董事进行估计，而有关金额根据本集团的整体养护计划及过去发生类似作业的历史成本作出估计。另外，董事通过评估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和有关责任特有风险确定所采用的折现率。

若预期开支、养护计划及折现率与管理层现时的估计有变化，导致对养护责任预计负债的变化，将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4)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 其他(续)

(4)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续)

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涉及管理层对产生亏损的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产生的时间以及金额做出判断和估计。如果实际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与估计存在差异，则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费用产生影响。

(5) 收购产生的或有对价的估计

于2015年度，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以现金代价(初步对价)2.8亿元收购丰立投资100%股权，从而间接收购了清龙公司1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本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清龙公司50%的股权，并取得对清龙公司的控制权。

该收购协议中包括了对价调整触发条件，即① 2016年12月31日前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该协议项下的购买价格按照股份买卖协议设定的条款所计算出的可比价低于初步对价；② 2016年12月31日未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有关部门未同意清龙公司延长水官高速收费年限或核准的收费年限少于5年。本公司基于收购当时的信息和资料，做出最佳估计，认为清龙公司很可能于2016年12月31日前获得延长4年收费年限的审批，相应地清龙公司10%股权的收购对价为2.66亿元。

由于预期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就调整收费事宜之谈判未能于原对价调整期限（即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故经各方协商，美华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与丰立投资原股东和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华昱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陈阳南先生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将原对价调整期限2016年12月31日延期至2018年12月31日，对价调整触发条件变更为：① 2018年12月31日前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该协议项下的购买价格按照股份买卖协议设定的条款所计算出的可比价低于初步对价；② 2018年12月31日未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有关部门未同意清龙公司延长水官高速收费年限或核准的收费年限少于5年。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基于现有的信息和资料，做出最佳估计，认为清龙公司很可能于2018年12月31日前获得延长4年收费年限的审批，相应地清龙公司10%股权的收购对价仍维持为2.66亿元。

(6)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

在考虑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减值问题时需对其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管理层通过计算公路的未来现金流量以确定其可收回金额。该计算的关键假设包括了预测车流量增长率，公路收费标准，经营年限，维修成本、必要报酬率在内的因素。在上述假设下，经过全面的复核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本年内无需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计提减值。本集团将继续密切复核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集团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广告营业收入、工程咨询业务收入	6%
增值税	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其他（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6%
增值税	房地产开发收入及不动产经营租赁收入	5%(简易征收)
增值税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3%
营业税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	3%
营业税	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其他（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业务营业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除下表所列子公司之外，25%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公司”)(1)	15%
丰立投资(2)	16.5%
Shenzhen Expressway Finance I Limited(3)	不适用

- (1) 检测公司于 2015 年经过深圳市科技局复审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2008]172 号文)、《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检测公司自 2015 年起 3 年内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的税收优惠。检测公司作为顾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起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详见附注六、2。
- (2) 丰立投资是香港注册公司，适用所得税率为 16.5%。
- (3) Shenzhen Expressway Finance I Limited 是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无需承担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义务。

2. 税收优惠

参见附注四、1。

3. 其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发出的国税函(2010)65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境外公司居民企业认定问题的批复》，美华公司、高汇有限公司(“高汇公司”)以及 Jade Emperor Limited 捷德安派有限公司(“JEL 公司”)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并实施相应的税收管理，自 2008 年度起执行。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1,843,113.81	12,730,782.03
银行存款	5,652,054,726.98	6,409,647,048.86
合计	5,663,897,840.79	6,422,377,830.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938,618.48	75,887,597.04

本公司受托管理公路建设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 1,420,258,174.78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241,385,764.83 元)，其中库存现金余额为 68,068.39 元，银行存款余额为 1,420,190,106.39 元。上述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存款在现金流量表的货币资金项目中作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反映(附注五、47(2))。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5,051,289.43	100.00	-	-	545,051,289.43	659,832,794.56	100.00	-	-	659,832,794.56
组合 1	475,473,402.86	87.23	-	-	475,473,402.86	497,600,067.69	75.41	-	-	497,600,067.69
组合 2	69,577,886.57	12.77	-	-	69,577,886.57	162,232,726.87	24.59	-	-	162,232,726.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545,051,289.43	100.00	-	/	545,051,289.43	659,832,794.56	100.00	-	/	659,832,794.56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续)

组合 2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69,127,886.57	-	-
1 至 2 年	450,000.00	-	-
2 至 3 年	-	-	-
合计	69,577,886.57	-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478,874,887.31	-	87.86%

(3)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0,646,743.13	228,924,786.90
1 至 2 年	59,731,559.61	277,638,044.71
2 至 3 年	258,731,262.15	101,370,814.82
3 年以上	115,941,724.54	51,899,148.13
合计	545,051,289.43	659,832,794.56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性质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土地出让金	226,901,955.83	220,088,890.00
其他	19,083,711.30	22,026,941.87
合计	245,985,667.13	242,115,831.87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付账款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贵州贵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贵深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投标竞得贵州省龙里县约 629.41 亩土地使用权并预付的土地出金及契税。由于尚未达到土地出让协议约定的交付条件，故列示于预付款项中。本公司计划通过市场转让、合作或自行开发等方式实现该土地的市场价值。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预付款项(续)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3,444,593.16	42.05	155,111,527.01	64.07
1 至 2 年	58,863,155.27	23.93	86,644,014.86	35.79
2 至 3 年	83,565,125.70	33.97	155,290.00	0.06
3 年以上	112,793.00	0.05	205,000.00	0.08
合计	245,985,667.13	100.00	242,115,831.87	100.00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土地出让金，由于尚未达到土地出让协议约定的交付条件或工程尚未结算，该款项未进行结转或结清。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总额	233,892,495.67	95.08%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297,652.11	100.00	-	-	99,297,652.11	123,461,626.41	100.00	-	-	123,461,626.41
组合1	81,385,935.65	81.96	-	-	81,385,935.65	78,988,427.66	63.98	-	-	78,988,427.66
组合2	17,911,716.46	18.04	-	-	17,911,716.46	44,473,198.75	36.02	-	-	44,473,198.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99,297,652.11	100.00	-	/	99,297,652.11	123,461,626.41	100.00	-	/	123,461,626.41

组合2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14,145,835.77	-	-
1至2年	1,136,944.34	-	-
2至3年	2,628,936.35	-	-
合计	17,911,716.46	-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代垫款项	56,671,625.89	5,441,966.56
应收政府土地性质变更返还款	26,451,077.06	-
股权竞价保证金	5,000,000.00	-
行政备用金	3,264,894.25	4,151,014.87
员工预借款	2,843,026.52	12,311,630.57
应收借款	-	31,580,381.94
应收征地拆迁补偿款	-	28,328,230.00
工程保证金	-	16,578,454.06
应收违约金	-	8,000,000.00
应收广告款	-	4,500,000.00
其他	5,067,028.39	12,569,948.41
合计	99,297,652.11	123,461,626.4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市龙华新区人民政府	应收代垫款	54,353,901.07	一年以内	54.74	-
贵州龙里县人民政府	应收政府土地性质变更返还款	26,451,077.06	一年以内	26.64	-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保证金	5,000,000.00	一年以内	5.04	-
南光特检站	应收代垫水电费	1,187,778.47	三年以上	1.20	-
新鸿基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应收押金	941,695.97	一至二年	0.94	-
合计	/	87,934,452.57	/	88.56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拟开发的物业(a)	408,182,694.46	-	408,182,694.46	407,110,780.56	-	407,110,780.56
开发中的物业(b)	176,361,556.55	-	176,361,556.55	235,827,158.99	-	235,827,158.99
持有待售物业(c)	74,804,315.38	-	74,804,315.38	-	-	-
票证	2,843,991.28	-	2,843,991.28	4,729,835.35	-	4,729,835.35
维修备件	619,479.01	-	619,479.01	682,490.24	-	682,490.24
低值易耗品	301,484.83	-	301,484.83	362,991.22	-	362,991.22
合计	663,113,521.51	-	663,113,521.51	648,713,256.36	-	648,713,256.36

- (a) 存货中的拟开发的物业为本集团所持有的位于贵州省龙里县的待开发土地。其中贵州深高速置地有限公司(“贵州置地”)所持有的土地为开发茵特拉根小镇项目二至五期尚未开发部分的土地；其余土地本集团尚未有明确开发计划。

(b) 开发中的物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茵特拉根小镇一期第二阶段工程	2016年4月	2017年5月	300,000,000.00	103,741,414.11	7,788,677.46
公共面积	2015年12月	-	-	72,620,142.44	-

- (c) 茵特拉根小镇一期第一阶段工程2016年实现完工面积38,768.63平方米，完工面积中交付结转29,318.74平方米，剩余已完工可售面积为9,449.89平方米。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于本年，本公司开发中的物业中发生借款费用3,286,595.30元(2015年：4,110,240.49元)。用于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5.65%（2015年：7.05%）。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贵州省龙里县政府关于龙里BT项目款项(附注五、11(1)(a))	103,789,895.59	86,023,947.55
应收深圳市人民政府与梅观高速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附注五、11(1)(b))	20,379,244.25	53,058,322.11
合计	124,169,139.84	139,082,269.66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991,317.77	-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74,991,317.77	-
合计	74,991,317.7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2016年7月18日，本集团发行了3亿美元5年期长期债券。2016年7月27日，本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及中信银行签订1.55亿美元及1.4亿美元外币掉期业务协议书，分别于2017年7月27日和2017年7月31日期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年度，该项衍生金融工具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74,991,317.77元（附注五、41）。

8.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缴税金	14,329,427.09	18,879,520.24
理财产品	550,000,000.00	-
合计	564,329,427.09	18,879,520.24

于2016年12月31日，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包括本集团购买的平安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1.5亿元，国家开发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1亿元，珠海华润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1亿元及广东华兴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2亿元。该等理财产品存续期均小于半年，本集团采取滚动方式投资。

9. 长期预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外环公司预付工程款	181,368,018.86	-
安居房预付款	3,329,760.00	6,850,959.00
合计	184,697,778.86	6,850,959.00

于2016年12月31日，外环公司预付外环高速公路宝安段及龙岗段项目工程款合计181,368,018.86元，该等工程款将随工程施工进度结转。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	43,490,000.00	-	43,490,000.00	30,170,000.00	-	30,170,000.00
合计	43,490,000.00	-	43,490,000.00	30,170,000.00	-	30,17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期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	期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电子”)	30,170,000.00	13,320,000.00	-	43,490,000.00	-	-	-	-	12.86%	-
合计	30,170,000.00	13,320,000.00	-	43,490,000.00	-	-	-	-	12.86%	-

于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经董事会批准后向联合电子增资1,332万元，本次联合电子增资扩股后，本公司持有联合电子股权由15%下降至12.86%，对其实质影响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对其投资意图亦未发生重大变化。该等非上市股权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以投资成本计量。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贵州省龙里县政府关里 BT 项目款项(a)	103,789,895.59	-	103,789,895.59	142,714,976.24	-	142,714,976.24	9%
应收深圳市人民政府与梅观高速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b)	20,379,244.25	-	20,379,244.25	53,058,322.11	-	53,058,322.11	4.75%-6.15%
应收深圳市人民政府与盐坝高速、盐排高速、南光高速(“三项目”)调整收费的相关补偿款利息	12,019,232.87	-	12,019,232.87	12,019,232.87	-	12,019,232.87	-
应收广告牌质保金	4,500,000.00	-	4,500,000.00	-	-	-	-
小计	140,688,372.71	-	140,688,372.71	207,792,531.22	-	207,792,531.22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24,169,139.84	-	124,169,139.84	139,082,269.66	-	139,082,269.66	
合计	16,519,232.87	-	16,519,232.87	68,710,261.56	-	68,710,261.56	

(a) 本公司子公司贵深公司受托建设的龙里 BT 项目已于 2014 年底全部完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龙里 BT 项目款项为 1.03 亿元，预计全部将于一年内收到。本年该项目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为 9,064,158.35 元(2015 年：19,902,485.12 元)

(b) 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梅观公司与深圳市交委及深圳市龙华新区管委会签署了《梅观高速公路调整收费补偿及资产移交协议》。根据此调整协议，本公司自 2014 年 3 月 31 日 24 时起对梅观高速梅林至观澜 13.8 公里路段实施免费通行，深圳市政府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此余额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深圳市政府的补偿款及利息，预计于 2017 年结清。本年因梅观调整收费项目扩建支出补偿对价调整冲回利息收入 3,779,327.51 元(2015 年：确认利息收入 72,740,084.21 元)。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持股比 例(%)	减值准 备 期末余 额
		新增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投资收回	处置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湖南长沙市深长快速干道有限公 司(“深长公司”) (1)	161,475,129.93	-	-	26,306,939.44	-	-21,622,027.23	-	-	166,160,042.14	51	-
甘肃公航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甘肃公航”) (2)	4,103,978.37	-	-	-1,247,048.50		-	-2,856,929.87	-	-	-	-
小计	165,579,108.30	-	-	25,059,890.94	-	-21,622,027.23	-2,856,929.87	-	166,160,042.14	/	-
二、联营企业											
顾问公司(6)	-	43,747,176.00	-	957,122.83	-	-	-	-	44,704,298.83	24	-
深圳市华昱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 司(“华昱公司”)	47,964,606.61	-	-	4,780,563.94	-	-	-	-	52,745,170.55	40	-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江 中公司”)	298,919,348.04	-	-	16,671,997.92	-11,997,500.00	-	-	-	303,593,845.96	25	-
南京长江第三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三桥公司”)	297,424,178.00	-	-	36,217,363.86	-32,099,698.92	-	-	-	301,541,842.94	25	-
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阳 茂公司”)	288,402,269.13	-	-	79,994,782.70	-76,721,157.01	-	-	-	291,675,894.82	25	-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西二环公司”)	239,036,185.76	-	-	34,133,136.47	-25,000,000.00	-	-	-	248,169,322.23	25	-
云浮市广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云公司”)	95,478,776.61	-	-	45,826,941.37	-45,826,941.37	-14,173,058.63	-	-	81,305,717.98	30	-
贵州恒通利置业有限公司(“贵州 恒通利”)(3)	-	42,265,929.51	-	-	-	-	-	-	42,265,929.51	49	-
联合置地公司(4)	550,085,552.14	-	1,896,300,000.00	-881,762.90	-	-	-	-	2,445,503,789.24	49	-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银 行”)(5)	-	664,560,000.00	-	63,335,490.29	-	-	-	-2,279,838.32	725,615,651.97	4.41	-
小计	1,817,310,916.29	750,573,105.51	1,896,300,000.00	281,035,636.48	-191,645,297.30	-14,173,058.63	-	-2,279,838.32	4,537,121,464.03	/	-
合计	1,982,890,024.59	750,573,105.51	1,896,300,000.00	306,095,527.42	-191,645,297.30	-35,795,085.86	-2,856,929.87	-2,279,838.32	4,703,281,506.17	/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 (1) 深长公司的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均在中国境内。根据深长公司的合作合同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深长公司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合作双方一致同意方可实施，因此深长公司为本公司合营企业，并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
- (2) 甘肃公航为顾问公司之合营公司，本年对顾问公司失去控制权，甘肃公航不再作为本公司合营公司核算。
- (3) 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贵州置地完成贵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贵州鹏博”)全部股权及债权以及贵州恒通利 51%股权转让，处置后贵州置地仍对贵州恒通利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因此贵州恒通利为本集团联营企业，并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
- (4) 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向联合置地公司增资 18.963 亿元。至此，联合置地注册资本达 50 亿元，本公司不再对其具有投资性承诺。
- (5) 本公司与贵州银行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及 2016 年 3 月 21 日签定了两份《股权认购协议》，第一期认购金额为 595,920,000.00 元，第二期认购金额为 68,64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占贵州银行的股权比例为 4.92%。另外，2016 年 6 月 17 日，经贵州银行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在贵州银行董事会占有一席席位，成为贵州银行第四大股东，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贵州银行其他 8 家法人股东向其增资 1,039,700,000 元，董事席位未发生变动，本公司持股比例从 4.92%降至 4.41%，仍为贵州银行第四大股东，对贵州银行调减资本公积约 2,279,838.32 元。
- (6) 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起，顾问公司成为本集团联营企业，并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详见附注六、2(c)。
- (7) 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2,930,449.33	1,294,442,284.40	37,930,799.91	80,544,195.74	2,125,847,729.38
2.本年增加金额	4,898,163.90	36,478,085.22	2,035,668.09	6,162,924.05	49,574,841.26
(1) 购置	4,742,163.90	12,791,830.83	2,035,668.09	5,508,569.33	25,078,232.15
(2) 在建工程转入	156,000.00	23,686,254.39	-	654,354.72	24,496,609.11
3.本年减少金额	876,509.00	-	11,085,555.88	41,515,442.12	53,477,507.00
(1) 处置或报废	-	-	1,607,448.00	1,576,008.39	3,183,456.39
(2) 处置子公司	876,509.00	-	9,478,107.88	39,939,433.73	50,294,050.61
4.期末余额	716,952,104.23	1,330,920,369.62	28,880,912.12	45,191,677.67	2,121,945,063.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3,961,459.14	701,557,853.73	25,699,068.14	48,417,687.68	969,636,068.69
2.本年增加金额	33,551,656.39	112,685,850.64	4,121,503.70	7,926,884.52	158,285,895.25
(1) 计提	33,551,656.39	112,685,850.64	4,121,503.70	7,926,884.52	158,285,895.25
3.本年减少金额	83,998.77	-	7,868,723.06	25,777,292.48	33,730,014.31
(1) 处置或报废	-	-	1,477,703.20	1,501,803.30	2,979,506.50
(2) 处置子公司	83,998.77	-	6,391,019.86	24,275,489.18	30,750,507.81
4.期末余额	227,429,116.76	814,243,704.37	21,951,848.78	30,567,279.72	1,094,191,949.63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9,522,987.47	516,676,665.25	6,929,063.34	14,624,397.95	1,027,753,114.01
2.期初账面价值	518,968,990.19	592,884,430.67	12,231,731.77	32,126,508.06	1,156,211,660.6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67,641,647.72	根据本集团收费公路经营的实际特点，公路及附属房屋将于政府批准的收费期满后无偿移交政府，因而本集团未有计划获取相关产权证书。

本年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152,375,094.07 元及 5,910,801.18 元 (2015 年：132,380,647.60 元及 5,471,881.84 元)。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荷东福民站扩建工程	-	-	-	12,330,609.77	-	12,330,609.77
ETC全国联网	2,142,889.98	-	2,142,889.98	2,804,935.98	-	2,804,935.98
广告牌及灯箱工程	393,471.69	-	393,471.69	559,000.00	-	559,000.00
计重收费工程	-	-	-	3,126,975.00	-	3,126,975.00
其他	11,039,136.14	-	11,039,136.14	10,634,565.67	-	10,634,565.67
合计	13,575,497.81	-	13,575,497.81	29,456,086.42	-	29,456,086.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处置子公司	期末余额	工程当年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机荷东福民站扩建工程	0.20亿	12,330,609.77	2,464,369.96	14,794,979.73	-	-	-	12.32	在建	-	自有资金
计重收费工程	0.22亿	3,126,975.00	1,222,500.00	4,253,774.00	95,701.00	-	-	5.56	完工	-	自有资金
ETC全国联网工程	0.53亿	2,804,935.98	-	662,046.00	-	-	2,142,889.98	-	在建	-	自有资金
广告牌及灯箱工程	0.10亿	559,000.00	779,826.41	810,354.72	135,000.00	-	393,471.69	7.80	在建	-	自有资金
其他	*	10,634,565.67	16,489,615.30	3,975,454.66	7,600,297.04	4,509,293.13	11,039,136.14	-	在建	-	自有资金
合计		29,456,086.42	20,956,311.67	24,496,609.11	7,830,998.04	4,509,293.13	13,575,497.81	/		-	

*由于这些项目金额较小，未作单独分项核算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a)	办公软件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831,125,591.54	27,688,766.60	153,846,610.25	25,012,660,968.39
2.本年增加金额	126,993,177.37	1,799,404.24	-	128,792,581.61
(1)购置	-	1,799,404.24	-	1,799,404.24
(2)其他增加	126,993,177.37	-	-	126,993,177.37
3.本年减少金额	-	13,936,293.17	93,892,769.37	107,829,062.54
(1)处置子公司	-	13,935,555.27	-	13,935,555.27
(2)本年其他减少	-	737.90	93,892,769.37	93,893,507.27
4.期末余额	24,958,118,768.91	15,551,877.67	59,953,840.88	25,033,624,487.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89,822,563.90	6,983,461.64	124,079,168.84	5,120,885,194.38
2.本年增加金额	1,049,712,780.05	5,163,420.28	11,578,597.64	1,066,454,797.97
(1)计提	1,049,712,780.05	5,163,420.28	11,578,597.64	1,066,454,797.97
3.本年减少金额	-	3,705,424.16	93,861,524.07	97,566,948.23
(1)处置子公司	-	3,705,424.16	-	3,705,424.16
(2)本年其他减少	-	-	93,861,524.07	93,861,524.07
3.期末余额	6,039,535,343.95	8,441,457.76	41,796,242.41	6,089,773,044.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20,000,000.00	-	-	620,000,000.00
2.期末余额	620,000,000.00	-	-	620,0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298,583,424.96	7,110,419.91	18,157,598.47	18,323,851,443.34
2.期初账面价值	19,221,303,027.64	20,705,304.96	29,767,441.41	19,271,775,774.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无形资产(续)

(1) 无形资产情况(续)

(a)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情况请参见下表：

	原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清连高速公路(b)	9,280,989,698.71	7,417,405,717.33	-	204,867,563.16	7,212,538,154.17	1,448,451,544.54	620,000,000.00
南光高速公路	2,806,658,377.38	2,417,600,561.86	3,526,553.77	84,955,106.81	2,336,172,008.82	470,486,368.56	-
机荷高速公路东段	3,092,170,511.84	1,962,847,346.57	-	183,567,940.31	1,779,279,406.26	1,312,891,105.58	-
水官高速公路	4,448,811,774.58	4,394,590,612.30	-	313,578,353.39	4,081,012,258.91	367,799,515.67	-
盐坝高速公路	1,255,337,192.11	955,623,462.74	-	51,368,205.14	904,255,257.60	351,081,934.51	-
武黄高速公路	1,523,192,561.64	689,087,255.88	-	95,380,230.92	593,707,024.96	929,485,536.68	-
梅观高速公路	614,047,345.55	374,432,982.97	999,795.48	35,677,008.37	339,755,770.08	274,291,575.47	-
盐排高速公路	910,532,308.18	570,311,423.45	-	39,604,986.46	530,706,436.99	379,825,871.19	-
机荷高速公路西段	843,517,682.25	379,009,175.99	-	40,713,385.49	338,295,790.50	505,221,891.75	-
外环高速公路	182,861,316.67	60,394,488.55	122,466,828.12	-	182,861,316.67	-	-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小计	24,958,118,768.91	19,221,303,027.64	126,993,177.37	1,049,712,780.05	18,298,583,424.96	6,039,535,343.95	620,000,000.00

(b) 有关清连高速公路的收费权质押情况请参考附注五、26(1)(b)。

(c) 本年无形资产摊销的金额及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均为 1,066,454,797.97 元(2015 年：757,967,793.92 元)。

(d) 本年，本集团无形资产发生借款费用为 435,741.47 元(2015 年：无)，用于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4.36%（2015 年：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收费公路养护责任预计负债(a)	151,909,757.93	38,083,478.80	192,283,479.98	48,070,870.04
特许权授予方提供的差价补偿(b)	76,978,938.56	19,244,734.64	81,305,822.20	20,326,455.55
可抵扣亏损(c)	233,903,147.40	58,475,786.85	282,214,932.56	70,553,733.14
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收费站未来营运支出补偿(d)	134,074,025.09	33,518,506.27	147,210,600.81	36,802,650.20
预计梅观高速免费路段应分摊的改扩建成本账面净值与暂定补偿款的差异(e)	54,949,460.88	13,737,365.22	28,189,460.88	7,047,365.22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6,554,327.00	1,638,581.75	10,758,383.00	2,689,595.75
其他	3,968,474.72	992,118.68	4,661,533.52	1,165,383.38
合计	662,338,131.58	165,690,572.21	746,624,212.95	186,656,053.28
其中：				
预计于一年内(含一年)转回的金额		36,482,464.15		34,028,489.49
预计于一年后转回的金额		129,208,108.06		152,627,563.79
合计		165,690,572.21		186,656,053.28

- (a) 此为收费公路养护责任预计负债在会计上和计税上不一致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计提之递延所得税资产。
- (b) 此为本公司于以前年度从特许权授予方获得的差价补偿的计税基础和账面价值之间的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c) 本公司对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清连公司”)未来运营收入和利润状况进行了预测，在此基础上预计了清连公司在未来年度对其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的弥补情况，由此对预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 (d) 本公司于 2015 年度收到了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收费站未来营运支出补偿，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e) 此为本公司根据梅观高速调整收费协议确认了预计梅观高速免费路段应分摊的改扩建成本账面净值与暂定补偿款的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a)	154,883,671.40	38,720,917.85	167,696,493.92	41,924,123.4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b)				
—清连公司	670,393,610.23	164,293,595.65	689,435,714.73	169,054,121.78
—深圳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机荷东公司”)	1,245,608,189.65	311,402,049.41	1,374,117,364.92	343,529,343.23
—清龙公司	2,804,765,901.80	701,191,475.45	3,024,112,334.55	756,028,083.64
—JEL 公司	453,112,488.94	113,142,288.70	523,960,267.86	130,854,233.43
—梅观公司	25,562,026.78	4,370,166.01	28,246,239.17	5,041,219.11
—顾问公司	-	-	15,202,927.17	2,280,439.08
与梅观高速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之利息收入	-	-	558,279.66	139,569.90
外汇掉期(c)	74,991,317.77	18,747,829.44	-	-
合计	5,429,317,206.57	1,351,868,322.51	5,823,329,621.98	1,448,851,133.65
其中：				
预计于一年内(含一年)转回的金 额		132,058,461.03		111,441,358.28
预计于一年后转回的金额		1,219,809,861.48		1,337,409,775.37
合计		1,351,868,322.51		1,448,851,133.65

- (a) 此为原就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之摊销方法在会计上(车流量法)和计税上(直线法)不一致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计提之递延所得税负债。
- (b) 本公司因收购清连公司、机荷东公司、清龙公司、JEL 公司及梅观公司而在确认了上述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后，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c) 2016 年 7 月 18 日，本集团发行了 3 亿美元 5 年期长期债券。2016 年 7 月 27 日，本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及中信银行签订 1.55 亿美元及 1.4 亿美元外币掉期业务协议书，并选择采用金融工具的会计方法核算。本年，该项金融工具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991,317.77 元，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47,829.44 元。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548,468.31	53,142,103.90	-109,038,541.33	77,617,511.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548,468.31	1,239,319,854.20	109,038,541.33	1,339,812,592.3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56,109,046.62	258,256,269.70
合计	256,109,046.62	258,256,269.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88,750,103.43	88,750,103.43
2018 年	146,242,571.78	146,425,448.01
2019 年	878,206.68	6,217,971.96
2020 年	981,082.14	16,862,746.30
2021 年	19,257,082.59	-
合计	256,109,046.62	258,256,269.70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认购款	-	595,920,000.00
合计	-	595,920,000.00

本公司于 2015 年度出资 595,920,000.00 元认购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3.82 亿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相关股权变更程序尚未完成，暂时以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该项资产已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转入长期股权投资，请参见附注五、12。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20,000,000.00	-	-	620,000,000.00
合计	620,000,000.00	-	-	620,000,000.00

2015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620,000,000.00	-	620,000,000.00
合计	-	620,000,000.00	-	620,000,000.00

1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203,791,383.02	169,985,515.87
其他	15,766,652.60	12,038,443.28
合计	219,558,035.62	182,023,959.1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49,003,110.00	工程款未结算
浙江八咏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2,418,636.00	工程款未结算
清远市国土资源局	5,882,280.00	工程款未结算
江西通威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07,602.57	工程款未结算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3,292,564.00	工程款未结算
合计	74,104,192.57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目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开发物业销售款	167,578,202.00	148,038,128.10
预收沿江二期项目代建款项	33,207,547.17	-
预收外环项目代建款项	13,971,964.09	-
预收广告款	11,584,919.03	13,318,867.21
预收工程咨询费	-	69,397,903.14
其他	1,287,123.64	2,092,937.37
合计	227,629,755.93	232,847,835.82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22,332,858.81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9,725,690.37 元），主要是贵深置地公司开发的地产项目茵特拉根小镇预收房款。本年预收开发物业销售款中一期第二阶段工程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房款余额为 135,145,405.00 元，预计将于 2017 年 5 月竣工，预售比例为 6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837,190.98	509,681,742.64	554,876,755.02	108,642,178.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8,926.85	38,360,370.69	38,383,687.66	195,609.88
合计	154,056,117.83	548,042,113.33	593,260,442.68	108,837,788.4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452,412.87	431,109,825.83	476,726,579.41	103,835,659.29
二、职工福利费	-	32,291,119.35	32,291,119.35	-
三、社会保险费	65,725.53	15,639,082.74	15,658,969.65	45,838.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209.63	13,136,873.05	13,153,578.11	38,504.57
工伤保险费	3,440.92	818,750.27	819,791.41	2,399.78
生育保险费	7,074.98	1,683,459.42	1,685,600.13	4,934.27
四、住房公积金	6,437.41	20,453,850.31	20,460,287.7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15,207.91	9,434,617.40	9,013,302.61	4,036,522.70
六、其他	697,407.26	753,247.01	726,496.28	724,157.99
合计	153,837,190.98	509,681,742.64	554,876,755.02	108,642,178.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9,830.98	28,513,220.66	28,549,478.53	83,573.11
2、失业保险费	2,484.87	591,264.30	592,016.16	1,733.01
3、企业年金缴费	96,611.00	9,255,885.73	9,242,192.97	110,303.76
合计	218,926.85	38,360,370.69	38,383,687.66	195,609.88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19,478,565.68	230,045,738.13
增值税	28,791,052.28	1,514,128.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6,555.02	1,501,233.94
教育费附加	913,933.73	684,403.02
营业税	-	19,519,486.82
其他	5,052,107.63	4,779,944.34
合计	156,192,214.34	258,044,934.34

23. 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票据利息	52,227,279.28	52,224,448.99
长期公司债券利息	45,423,765.19	57,292,164.1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537,278.74	9,273,822.41
合计	100,188,323.21	118,790,435.5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建设委托管理项目拨款结余(a)	1,420,258,174.78	241,385,764.83
应付 JEL 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收购款(b)	333,498,800.00	-
应付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成本	152,775,168.12	157,775,168.12
应付公路养护费用	148,337,388.98	85,313,040.99
应付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及质保金	86,753,369.95	61,640,011.19
应付联营企业往来款	74,276,376.43	74,276,376.43
预提工程支出及行政专项费用	48,614,719.39	37,206,599.48
应付贵州万晋置业有限公司股权保证金	29,968,000.00	-
应付丰立投资股权收购款	26,000,000.00	46,000,000.00
应付中交二公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0.00	-
应付龙里 BT 项目工程款	15,015,088.43	27,883,037.20
应付机电费用	11,204,391.89	19,685,903.22
开发物业认筹金与定金	1,190,000.00	3,997,000.00
收到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款	-	548,920,000.00
其他	19,233,329.63	20,971,095.85
合计	2,387,124,807.60	1,325,053,997.31

- (a) 本公司受深圳市政府委托管理建设公路项目，项目建设资金由深圳市政府拨款，本公司按项目管理合同有关约定负责安排工程建设资金的支付。依据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本公司对工程建设资金设立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办理所有工程项目的款项支付。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工程专项拨款余额 1,420,258,174.78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241,385,764.83 元)反映在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存款中，在现金流量表的货币资金项目中作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反映。
- (b) 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美华公司与深国际全资子公司辉轮投资有限公司(“辉轮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股权转让协议，辉轮投资将其所拥有 JEL 公司 45%权益转让给美华公司，转让价格为 453,498,800.00 元。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本集团已支付第一期对价 120,000,000.00 元，剩余对价 333,498,800.00 元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按一年期基准利率计息。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 其他应付款(续)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西二环公司	40,750,000.00	尚未正式分配
南京三桥公司	33,526,376.43	尚未正式分配
和泰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00.00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9,535,239.86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11,098,957.00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合计	130,910,573.29	/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附注五、27(1))	999,325,267.24	1,499,997,000.00
一年内到期的与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的补偿款(附注五、30)	459,05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6(1)(b))	99,200,000.00	269,200,000.00
其中：质押借款	99,200,000.00	269,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8)	24,435,584.90	67,043,879.39
合计	1,582,010,852.14	1,836,240,879.39

2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783,024,000.00	2,201,928,764.00
合计	1,783,024,000.00	2,201,928,764.00

(a)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借款的偿还期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2 年	49,600,000.00	278,320,000.00
2 至 5 年	745,040,000.00	418,524,764.00
超过 5 年	988,384,000.00	1,505,084,000.00
合计	1,783,024,000.00	2,201,928,764.0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6. 长期借款(续)

(1) 长期借款分类(续)

(b)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长期质押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利率	币种	金额	质押情况
银团贷款	5.085%/5.65%	人民币	1,882,224,000.00	以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做质押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99,200,000.00	
合计			1,783,024,000.00	

27.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公司债券	2,845,177,819.25	2,295,598,321.67
中期票据	1,897,011,387.89	1,894,728,466.81
小计	4,742,189,207.14	4,190,326,788.48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	999,325,267.24	1,499,997,000.00
合计	3,742,863,939.90	2,690,329,788.4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汇兑损益	本年偿还	期末余额
长期公司债券(a)	800,000,000.00	2007 年 7 月 31 日	15 年	800,000,000.00	795,601,321.67	-	44,800,000.00	668,153.64	-	-	796,269,475.31
长期公司债券(a)	1,500,000,000.00	2011 年 8 月 2 日	5 年	1,500,000,000.00	1,499,997,000.00	-	51,040,990.89	-	-	1,499,997,000.00	-
长期公司债券(a)	1,995,330,000.00	2016 年 7 月 18 日	5 年	1,995,330,000.00	-	1,965,548,041.47	26,264,586.44	3,242,464.74	80,117,837.73	-	2,048,908,343.94
中期票据(b)	1,000,000,000.00	2014 年 5 月 7 日	3 年	1,000,000,000.00	997,337,571.00	-	55,052,750.04	1,987,696.24	-	-	999,325,267.24
中期票据(b)	900,000,000.00	2015 年 8 月 14 日	3 年	900,000,000.00	897,390,895.81	-	37,374,277.56	295,224.84	-	-	897,686,120.65
合计	/	/	/	6,195,330,000.00	4,190,326,788.48	1,965,548,041.47	214,532,604.93	6,193,539.46	80,117,837.73	1,499,997,000.00	4,742,189,207.14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7. 应付债券(续)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续):

(a) 长期公司债券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7]1791号文的批准，本公司于2007年7月31日发行了80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年利率为5.5%，每年付息一次(即每年7月31日)，2022年7月31日到期一次还本。该债券的本金及利息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持有梅观公司的100%权益提供反担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31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11年8月2日完成1,500,000,000.00元公司债券的发行，年利率为6.0%，每年付息一次，2016年7月27日到期一次还本。债券期限为5年期，并附第3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2014年7月的回售申报结果，合计回售金额为3,000.00元。于2016年7月27日，本公司已偿还剩余本金1,499,997,000.00元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本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于2016年7月18日，本集团发行3亿美元5年期长期债券，发行价格为债券本金的99.46%，票面利率为每年2.875%，计息日从2016年7月18日起，每半年付息一次，于2021年7月18日到期，到期一次性还本。该债券的主要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集团营运资金。

(b) 中期票据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人民币1,000,000,000.00元中期票据的注册获得批准，并于2014年5月7日完成发行，期限3年，年利率为5.50%，每年付息一次，2017年5月8日到期一次还本。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人民币1,500,000,000.00元中期票据的注册获得批准，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本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2015年8月14日，首期中期票据人民币900,000,000.00元发行完毕，期限3年，年利率为3.95%，每年付息一次，2018年8月18日到期一次还本。

28. 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收费公路养护责任预计负债	151,909,757.93	192,283,480.1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24,435,584.90	67,043,879.39
合计	127,474,173.03	125,239,600.7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 递延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非流动负债					
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新建匝道运营费用补偿	147,210,600.81	-	13,136,575.72	134,074,025.09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匝道未来运营费用的补偿
政府拆迁补偿	27,469,888.87	-	2,746,988.89	24,722,899.98	清龙公司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
小计	174,680,489.68	-	15,883,564.61	158,796,925.07	
流动负债					
政府返还土地契税补助	3,464,972.66	-	818,694.60	2,646,278.06	贵深公司收到贵州省龙里县政府返还的契税
小计	3,464,972.66	-	818,694.60	2,646,278.06	
合计	178,145,462.34	-	16,702,259.21	161,443,203.1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返还土地契税补助	3,464,972.66	-	818,694.60	-	2,646,278.06	与资产相关
政府拆迁补偿	27,469,888.87	-	2,746,988.89	-	24,722,899.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934,861.53	-	3,565,683.49	-	27,369,178.04	/

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		
收到与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的补偿款(a)	6,588,000,000.00	6,588,000,000.00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904,210,000.00	904,210,000.00
加：累计确认的财务费用	337,302,400.00	26,230,000.00
减：累计抵减的含税路费收入	628,430,000.00	-
与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的补偿款余额	6,296,872,400.00	6,614,230,000.00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566,907,600.00	877,98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459,050,000.00	548,920,000.00
小计	5,837,822,400.00	6,065,310,000.00
与梅观高速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		
梅观高速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有关的长期税费	-	1,750,199.11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	-
小计	-	1,750,199.11
合计	5,837,822,400.00	6,067,060,199.1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0. 其他非流动负债(续)

- (a)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交委签署关于三项目调整收费和补偿安排的协议。第一阶段将自 2016 年 2 月 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两年十个月二十四天之期间。在此期间，公司在保留相关路段收费公路权益并继续承担管理和养护责任的情况下，深圳市交委向公司采购该等路段的通行服务并就所免除的路费收入给予相应的现金补偿。本公司与政府将共同聘请第三方交通顾问每年对高速公路在收费状况下的实际路费收入进行评估，并作为双方认可的经调整的路费收入进行结算。第二阶段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至三项目收费公路权益期限届满之日。在第二阶段，深圳市交委根据不同情况选择采用方式一或方式二执行，若采用方式一，则继续沿用第一阶段的方式实施免费通行直至三项目收费公路权益期限届满之日。若采用方式二，深圳交委将提前收回拟调整路段的收费公路权益并给予相应的补偿，本公司将不再拥有该等路段的收费公路权益，亦不再承担相应的管理和养护责任。据此，自 2016 年 2 月 7 日零时起，分两阶段对三项目实施免费通行，深圳市交委根据相应的调整方式以现金补偿。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安排。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首笔现金补偿款 6,588,000,000.00 元，该款项中未确认融资费用，于本年摊销确认的财务费用为 311,072,400.00 元(2015 年：26,230,000.00 元)。

31.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80,770,326.00	-	-	-	-	-	2,180,770,326.00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80,770,326.00	-	-	-	-	-	2,180,770,326.0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2.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度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74,351,523.42	-	-	2,274,351,523.42
其他资本公积-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a)	-	-	120,924,166.49	120,924,166.49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b)	-	-	2,279,838.32	2,279,838.32
合计	2,274,351,523.42	-	123,204,004.81	2,151,147,518.61

2015年度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74,351,523.42	-	-	2,274,351,523.42
合计	2,274,351,523.42	-	-	2,274,351,523.42

(a) 如附注五、24 中所述，2016 年 12 月 2 日，本集团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以 453,498,800.00 元向深国际全资子公司辉轮投资收购其拥有的 JEL 公司 45%股权，收购完成后，美华公司持有 JEL 公司 100%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120,924,166.49 元，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332,574,633.51 元。

(b) 关于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2,279,838.32 元，参见附注五、12(5)。

33. 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度	期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公司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3,605,520.32	895,670.98	895,670.98	894,501,191.30
其中：企业合并原有权益增值部分	893,132,218.74	-	-	893,132,218.74
股权投资准备	406,180.00	-	-	406,180.00
其他	67,121.58	895,670.98	895,670.98	962,792.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93,605,520.32	895,670.98	895,670.98	894,501,191.30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公司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3,604,159.01	1,361.31	1,361.31	893,605,520.32
其中：企业合并原有权益增值部分	893,132,218.74	-	-	893,132,218.74
股权投资准备	406,180.00	-	-	406,180.00
其他	65,760.27	1,361.31	1,361.31	67,121.5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93,604,159.01	1,361.31	1,361.31	893,605,520.32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4.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度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62,492,638.06	115,324,464.69	-	1,577,817,102.75
任意盈余公积	453,391,330.06	-	-	453,391,330.06
合计	1,915,883,968.12	115,324,464.69	-	2,031,208,432.81

2015年度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1,199,699.68	31,292,938.38	-	1,462,492,638.06
任意盈余公积	453,391,330.06	-	-	453,391,330.06
合计	1,884,591,029.74	31,292,938.38	-	1,915,883,968.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 2016 年按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共 115,324,464.69 元(2015 年：31,292,938.38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本年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2015 年：无)。

35.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期初未分配利润	5,104,281,635.31	4,564,264,823.1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9,353,230.77	1,552,656,397.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5,324,464.69	31,292,938.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741,461,910.84	981,346,646.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16,848,490.55	5,104,281,635.31

根据2016年5月19日股东年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2015年度现金股利，每股0.34元，按已发行股份2,180,770,326股计算，派发现金股利共计741,461,910.84元。该股利占本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的47.75%。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股利已悉数支付。

根据2017年3月17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2016年度现金股利，每股0.22元，按已发行股份2,180,770,326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479,769,471.72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附注十二、2)。该拟派发现金股利占本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的4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通行费	3,679,988,086.44	1,863,000,759.27	3,014,057,419.87	1,419,449,529.10
其他业务-				
工程咨询服务	333,917,584.13	278,150,139.08	191,395,731.53	143,283,969.75
房地产开发	253,685,024.38	213,008,459.05	-	-
委托管理服务	121,416,600.09	92,649,162.96	94,616,571.10	39,480,267.24
广告	109,682,513.35	61,490,496.75	94,413,581.70	50,528,959.99
其他	33,519,348.15	24,632,298.96	26,095,030.99	26,004,883.37
其他业务小计	852,221,070.10	669,930,556.80	406,520,915.32	259,298,080.35
合计	4,532,209,156.54	2,532,931,316.07	3,420,578,335.19	1,678,747,609.45

于 2016 年 9 月 8 日，茵特拉根小镇一期第一阶段工程完成竣工验收，本年交付结转 29,318.74 平方米，实现房产销售收入 253,685,024.38 元（2015 年：无）。

37. 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营业税	38,845,008.12	106,070,204.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83,732.83	8,054,725.06
教育费附加	8,208,247.26	5,777,607.37
文化产业建设费	2,678,576.64	2,169,767.73
房产税	3,979,809.14	-
其他	1,289,796.25	569,328.15
合计	66,285,170.24	122,641,632.55

38.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工资薪酬	74,862,173.32	74,256,089.00
律师及咨询费	13,242,035.80	16,160,362.11
折旧及摊销费	6,261,927.95	7,114,211.41
租金	8,624,391.27	5,039,501.93
证券交易所费用	5,532,719.30	3,263,044.91
审计费用	4,098,249.27	5,035,100.00
办公及通讯费	3,556,757.53	3,333,581.66
办公楼管理费	2,498,988.06	2,815,388.41
其他	19,857,495.11	16,994,529.96
合计	138,534,737.61	134,011,809.39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8. 管理费用（续）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折旧及摊销费	1,231,072,539.96	898,886,848.42
工资薪酬	537,111,241.93	415,754,734.65
房地产开发成本	213,008,459.05	-
工程咨询服务成本	160,626,124.22	85,387,288.12
公路维护成本	151,357,976.16	103,076,398.16
武黄高速公路委托管理费用	88,559,532.08	83,726,461.39
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成本	63,319,390.61	18,278,071.86
物料及水电消耗	51,527,841.54	42,919,636.11
机电维护成本	29,289,034.99	36,293,752.15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838,241.48	23,345,329.62
联网结算服务费	16,385,481.26	16,165,970.05
营销策划宣传费	11,302,397.93	10,807,345.20
其他费用	116,705,213.81	92,219,517.38
合计	2,690,103,475.02	1,826,861,353.11

39.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利息支出	628,603,309.89	485,089,447.34
其中：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100,091,360.80	207,341,033.48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20,726,144.39	255,628,654.35
其他融资费用(a)	311,072,400.00	26,230,000.00
资本化利息	-3,286,595.30	-4,110,240.49
公路养护责任预计负债时间价值	-	4,194,569.00
汇兑损失(b)	87,518,024.13	5,220,376.26
减：利息收入	78,826,290.07	124,480,035.92
其他	2,147,691.31	675,235.11
合计	639,442,735.26	370,699,591.79

- (a) 其他融资费用是由于三项目调整收费和补偿安排而收到的现金补偿款 6,588,000,000.00 元中包含的未确认融资费用的摊销。该未确认融资费用总额约 9.04 亿元，将在 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进行摊销计入财务费用，详见附注五、30(a)；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9. 财务费用(续)

- (b) 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本集团发行 3 亿美元 5 年期长期债券，该美元债券本年录得汇兑损失人民币 80,117,837.73 元。同时，本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及中信银行签订 1.55 亿美元及 1.4 亿美元外币掉期业务协议书，该项金融工具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74,991,317.77 元，详见附注五、7。

40.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620,000,000.00
合计	-	620,000,000.00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991,317.77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	74,991,317.77	-
合计	74,991,317.77	-

42. 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权益法核算对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25,059,890.94	13,822,650.42
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281,035,636.48	234,150,825.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828,171.39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200,000.00	3,000,00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1,304,871.82	-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53,550.02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原持股部分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	-	904,017,332.82
合计	433,982,120.65	1,154,990,808.9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计入2016年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梅林收费站拆迁补偿	-	28,328,230.00	-
梅观高速免费路段相关资产处置收益	-	821,897.50	-
处置其他固定资产收益	10,953.38	27,870.00	10,953.38
股权转让违约金	-	8,000,000.00	-
债务清理收入	-	127,667.60	-
政府奖励金	2,312,264.13	-	2,312,264.13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65,683.49	968,785.63	3,565,683.49
其他	1,364,640.79	1,656,345.22	1,364,640.79
合计	7,253,541.79	39,930,795.95	7,253,541.79

44.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计入2016年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964,418.09	1,840,627.93	26,964,418.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4,418.09	1,840,627.93	204,418.09
应收梅观高速调整收费项目扩建支出补偿对价调整	26,760,000.00	-	26,760,000.00
捐赠支出	1,788,865.00	509,350.00	1,788,865.00
其他	1,402,570.40	620,497.91	1,402,570.40
合计	30,155,853.49	2,970,475.84	30,155,853.49

4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2,044,423.21	405,101,634.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017,330.07	-227,924,706.23
合计	306,027,093.14	177,176,928.38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5. 所得税费用(续)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利润总额	1,622,448,902.74	1,672,326,886.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5,612,225.69	418,081,721.69
特定省份或地方当局制定之较低税率	-3,236,837.08	-4,332,468.48
就本集团之中国附属公司之可分派溢利之预扣税影响	1,358,890.42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4,231,237.29	-291,712,461.89
冲回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45,934,300.00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76,822.54	4,215,686.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91,309.98	-2,476,331.23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938,538.84	7,466,481.71
所得税费用	306,027,093.14	177,176,928.38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收到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违约金	37,968,000.00	-
收到中铁二十三局履约保证金	26,753,328.30	-
收到鹏博公司土地变更性质补偿款	26,451,077.07	-
收到贵州省龙里县人民政府关于龙里安置房二期项目开发款	10,000,000.00	23,000,000.00
收回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沿江项目公司”)代付款	4,384,565.96	-
收到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新建收费站运营费用	-	162,850,000.00
收回龙里BT项目开发垫款	-	90,285,351.08
收到广州西二环公司往来款	-	3,250,000.00
其他	23,538,326.85	18,577,964.16
合计	129,095,298.18	297,963,315.24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续)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支付土地二级开发款	129,674,388.82	117,277,638.29
支付土地出让金	55,861,692.00	156,446,829.00
梅观调整收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代建管理费支出	54,494,818.20	2,084,413.86
外环项目代建管理费用支出	40,117,394.22	8,830,432.90
支付龙里BT项目开发垫款	12,000,000.00	66,681,519.29
支付龙里安置房一期项目代垫款	10,000,000.00	14,417,867.15
审计、评估、律师及咨询费用	11,577,354.46	13,381,701.71
证券交易所费用	4,475,092.12	3,519,537.87
沿江项目代建管理费用支出	3,021,585.31	4,755,860.27
南坪二期项目代建管理费用支出	1,156,569.62	1,136,252.16
龙大市政项目代建管理费用支出	456,000.00	-
观澜人民路项目代建管理费用支出	409,494.09	-
货运组织调整项目代建管理费用	361,540.60	-
德政路项目代建管理费用支出	348,676.64	-
支付沿江项目公司代付款	-	179,067.15
其他经营费用	107,816,910.26	57,489,717.62
合计	431,771,516.34	446,200,837.27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50,259,311.8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0,259,311.84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4,666,026.9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593,284.91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续)

(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4,800,000,000.00	-
利息收入	57,678,271.03	18,385,926.22
收到华昱投资集团归还清龙公司借款及利息	20,327,945.21	-
收到梅观高速调整收费补偿款利息	-	162,075,864.76
顾问公司合并增加的货币资金	-	76,240,218.69
其他	-	71,800.01
合计	4,878,006,216.24	256,773,809.68

(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支付联合置地公司增资款	1,896,300,000.00	524,300,000.00
支付贵州银行股权认购款	68,640,000.00	595,920,000.00
支付代扣代缴和泰公司股权转让所得税	20,000,000.00	-
清龙公司的投资款	-	161,277,969.01
甘肃公航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	4,103,978.37
支付联合电子公司增资款	13,320,000.00	-
合计	1,998,260,000.00	1,285,601,947.38

(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购买投资理财产品	5,350,000,000.00	-
股权竞价保证金	5,000,000.00	-
其他	1,300,000.00	2,324,780.00
合计	5,356,300,000.00	2,324,780.00

(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收到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款	-	6,588,000,000.00
合计	-	6,588,000,000.0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续)

(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1-12月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
其他	4,942,614.23	1,548,009.44
合计	124,942,614.23	1,548,009.44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6,421,809.60	1,495,149,958.38
固定资产折旧	158,285,895.25	137,852,529.44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575,700.00	575,700.00
无形资产摊销	1,066,454,797.97	757,967,793.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56,146.74	2,490,82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6,953,464.71	-27,337,369.5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4,991,317.7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9,442,735.26	370,699,591.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982,120.65	-1,154,990,808.91
资产减值损失	-	62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475,408.05	-26,113,93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492,738.12	-201,810,770.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00,265.15	-113,965,281.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149,887.89	-51,398,251.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0,039,377.33	-37,614,85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610,026.45	1,771,505,130.3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43,639,666.01	6,180,992,066.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80,992,066.06	1,255,154,897.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7,352,400.05	4,925,837,168.69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1,775,045.42	12,671,446.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31,864,620.59	6,168,320,620.03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3,639,666.01	6,180,992,066.06
加：本公司及本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附注五、1)	1,420,258,174.78	241,385,764.83
三、货币资金	5,663,897,840.79	6,422,377,830.89

4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	7,212,538,154.17	本集团银团借款以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作质押
梅观公司股权	528,365,040.46	本集团以持有梅观公司 100%权益为长期债券提供反担保
货币资金	1,420,258,174.78	受到限制的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存款
合计	9,161,161,369.41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6,902.97	6.9370	117,255.90
港币	8,367,482.68	0.8945	7,484,713.26
法郎	11.70	1.0812	12.65
比塞塔	446.00	0.0468	20.87
英镑	30.00	8.5094	255.28
欧元	257.00	7.3068	1,877.85
日元	380.00	0.0596	22.65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0,811,427.49	0.8945	9,670,821.89
美元	166.35	6.9370	1,153.97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港币	6,748.40	0.8945	6,036.44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9,508,828.25	0.8945	8,505,646.87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3,905,208.33	6.9370	27,090,430.19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295,359,426.83	6.9370	2,048,908,343.94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 其他

(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169,353,230.77	1,552,656,397.2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基本每股收益	0.536	0.712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536	0.712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由于本公司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不存在稀释性股份，故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新设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贵州置地于 2016 年 4 月 6 日成立了全资子公司贵州恒通盛置业有限公司(“贵州恒通盛”), 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该新设子公司于本年纳入合并范围。同时, 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 贵州置地与深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深国际物流”)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 将其持有的贵州恒通盛 100%权益转让给深国际物流, 详见附注六、2。

本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深圳高速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高等级公路、城市道路、普通公路(含桥梁、隧道)的运营及技术服务和交通安全设施施工及维护等。

2. 处置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贵州恒通利(a)	43,991,069.49	51%	单次交易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2016 年 6 月 24 日	工商变更登记获取的营业执照	17,353,962.44	49%	25,592,514.62	42,265,929.51	16,673,414.89	方法: 资产基础法 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 持续使用假设 交易假设	-
贵州鹏博(a)	94,583,136.00	100%	单次交易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2016 年 6 月 24 日	工商变更登记获取的营业执照	30,860,908.24	-	-	-	-	-	-
贵州恒通盛(b)	11,685,106.35	100%	单次交易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2016 年 12 月 20 日	工商变更登记获取的营业执照	4,613,300.71	-	-	-	-	-	-
顾问公司(c)	-	-	单次交易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2016 年 11 月 30 日	董事会变更	-	24%	39,115,719.07	43,747,176.00	4,631,456.93	方法: 收益法 假设: 持续经营假设; 税率政策一致假设; 会计政策一致假设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续)

- (a) 于2015年12月30日，贵州置地与深国际物流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贵州置地在对贵龙土地II号地块中的相关土地进行重组以及对其中部分用地性质进行变更后，将重组后的全资子公司贵州鹏博全部股权及债权以及贵州恒通利51%权益转让给深国际物流，转让价格分别为94,583,136.00元及43,991,069.49元。该交易已于2016年6月24日完成。该交易本年合计为本集团带来股权处置投资收益48,214,870.68元及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16,673,414.89元。
- (b) 于2016年11月25日，贵州置地与深国际物流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贵州恒通盛100%权益及6,079,749.96元债权一并转让给深国际物流，转让价格为11,685,106.35元。该交易已于2016年12月20日完成。该交易本年为本集团带来投资收益4,613,300.71元。
- (c) 为支持顾问公司于资本市场的发展战略，顾问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公司与西藏信托共同签署股东会决议，同意修改顾问公司章程并改选顾问公司董事会，根据双方签署的最新公司章程，将本公司有权提名的董事会成员由4名变更为2名(共7名)，至此，本公司无法控制顾问公司董事会，进而丧失了对顾问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失去控制权后本公司仍对顾问公司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因此自2016年11月30日起，顾问公司成为本集团联营企业，并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该交易本年为本集团带来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4,631,456.93元。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外环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100%	-	设立
深圳高速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95%	5%	设立
贵深公司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基础设施建设	-	70%	设立
贵州置地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	70%	设立
贵州圣博置地有限公司 ("贵州圣博")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	70%	设立
贵州悦龙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悦龙")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	70%	设立
深圳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公司")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物业管理	-	100%	设立
深圳高速环境有限公司 ("环境公司")(a)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环保实业项目及咨询	100%	-	设立
JEL 公司	中国湖北省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马鄂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马鄂公司")	中国湖北省	中国湖北省	公路经营	-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清连公司	中国广东省清远市	中国广东省清远市	公路经营	51.37%	2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市高速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广告	95%	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梅观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美华公司	中国湖北省及广东省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高汇公司	中国广东省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机荷东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贵州恒丰信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恒丰信")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	70%	设立
贵州恒弘达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恒弘达")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	70%	设立
Shenzhen Expressway Finance I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设立
丰立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清龙公司(b)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40%	1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高速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100%	-	设立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 (a) 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原深圳高速路韵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路韵公司”)，更名为深圳高速环境有限公司(“环境公司”)，业务性质由工程咨询变更为环保实业项目及咨询。
- (b)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直接持有清龙公司 40%的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华公司持有清龙 10%股权，因此共持有清龙公司 50%股权。且本公司有权提名的董事会成员为 5 名(共 7 名)，实质控制清龙公司的重要经营和财务决策。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清连公司	23.63%	5,187,319.15	-	606,290,622.82
JEL 公司(a)	-	44,420,197.55	-69,965,068.62	-
贵深公司	30%	20,077,844.64	-30,000,000.00	212,200,562.15
清龙公司	50%	56,960,061.25	-146,501,685.49	1,218,387,955.34
顾问公司(b)	-	20,423,156.24	-4,357,096.78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续)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清连公司	95,570,003.26	7,559,806,522.04	7,655,376,525.30	259,083,783.20	4,833,587,070.96	5,092,670,854.16
贵深公司	1,111,219,633.27	44,666,165.29	1,155,885,798.56	448,550,170.93	-	448,550,170.93
清龙公司	116,811,523.74	4,228,950,518.13	4,345,762,041.87	113,071,755.75	1,795,914,375.43	1,908,986,131.18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清连公司	133,388,916.32	7,806,223,673.29	7,939,612,589.61	251,979,735.50	5,146,879,443.45	5,398,859,178.95
JEL 公司(a)	209,802,776.83	731,516,415.98	941,319,192.81	14,643,838.10	130,854,233.43	145,498,071.53
贵深公司	1,219,812,362.45	59,486,016.08	1,279,298,378.53	438,888,899.71	100,000,000.00	538,888,899.71
清龙公司(c)	84,711,525.16	4,561,432,558.71	4,646,144,083.87	347,082,188.20	1,683,202,736.51	2,030,284,924.71
顾问公司(b)	250,303,801.16	46,572,672.89	296,876,474.05	157,003,980.23	4,461,383.83	161,465,364.06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清连公司	675,754,524.69	21,952,260.47	21,952,260.47	545,591,632.67
贵深公司	253,822,167.23	66,926,148.80	66,926,148.80	146,257,487.02
清龙公司	627,228,100.57	113,920,122.49	113,920,122.49	460,078,928.74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清连公司	641,550,137.46	-542,797,214.13	-542,797,214.13	452,045,589.14
JEL 公司(a)	337,237,180.17	110,509,694.26	110,509,694.26	162,509,791.32
贵深公司	10,088,723.92	-1,429,663.86	-1,429,663.86	-1,491,104.84
清龙公司(c)	108,044,712.03	15,462,462.61	15,462,462.61	97,528,730.02
顾问公司(b)	191,395,731.53	18,059,010.89	18,059,010.89	57,981,309.70

- (a) 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美华公司与深国际的全资子公司辉轮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股权转让协议，辉轮投资将其所拥有的 JEL 公司 45%权益转让给美华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53,498,800.00 元，至此，美华公司拥有 JEL 公司 100%权益，JEL 公司成为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年不在此披露。
- (b) 顾问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1 日成为本公司子公司，因此损益项目上年发生额为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发生额。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起，本集团对顾问公司丧失控制权，成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本年不在此披露。
- (c) 由于清龙公司自 2015 年 10 月 30 日成为本公司子公司，因此损益项目上年发生额为自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发生额。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6,160,042.14	165,579,108.3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059,890.94	13,822,650.42
--综合收益总额	25,059,890.94	13,822,650.4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37,121,464.03	1,817,310,916.2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81,035,636.48	234,150,825.67
--综合收益总额	281,035,636.48	234,150,825.67

由于本集团于本年及 2015 年同期应占每家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亏损均不超过本集团当期利润总额 10%，本集团董事认为各家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均为非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不存在转移资金方面的重大限制(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6年

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	5,663,897,840.79	-	5,663,897,84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991,317.77	-	-	74,991,317.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3,490,000.00	43,490,000.00
应收票据	-	2,928,300.00	-	2,928,300.00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	-	561,570,522.30	-	561,570,522.30
应收利息	-	15,869,806.93	-	15,869,806.93
其他应收款	-	99,297,652.11	-	99,297,652.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24,169,139.84	-	124,169,139.84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	550,000,000.00	-	550,000,000.00
合计	74,991,317.77	7,017,733,261.97	43,490,000.00	7,136,214,579.74

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200,000.00	99,200,000.00
长期借款	1,783,024,000.00	1,783,024,000.00
应付账款	219,558,035.62	219,558,035.62
应付利息	100,188,323.21	100,188,323.21
应付债券	3,742,863,939.90	3,742,863,939.90
其他应付款	2,387,124,807.60	2,387,124,807.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2,010,852.14	1,582,010,852.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37,822,400.00	5,837,822,400.00
合计	15,751,792,358.47	15,751,792,358.47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2015 年

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6,422,377,830.89	-	6,422,377,830.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0,170,000.00	30,170,000.00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	728,543,056.12	-	728,543,056.12
应收利息	959,220.83	-	959,220.83
其他应收款	123,461,626.41	-	123,461,626.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9,082,269.66	-	139,082,269.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5,920,000.00	-	595,920,000.00
合计	8,010,344,003.91	30,170,000.00	8,040,514,003.91

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9,200,000.00	269,200,000.00
长期借款	2,201,928,764.00	2,201,928,764.00
应付账款	182,023,959.15	182,023,959.15
应付利息	118,790,435.51	118,790,435.51
应付债券	2,690,329,788.48	2,690,329,788.48
其他应付款	1,325,053,997.31	1,325,053,997.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6,240,879.39	1,836,240,879.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67,060,199.11	6,067,060,199.11
合计	14,690,628,022.95	14,690,628,022.95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亦开展衍生交易，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目的在于管理本集团的融资渠道的汇率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2.1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地区经营业务，其绝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除了以美元计价的应付债券外，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以下表格显示在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变量保持固定的情况下，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化导致本集团净损益变化的敏感性。

2016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美元汇率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	(882,941.39)	-	(882,941.3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0%)	882,941.39	-	882,941.39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0%	648,289.04	-	648,289.04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0%)	(648,289.04)	-	(648,289.04)

本集团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为规避偿还美元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汇率风险，本集团与银行签订远期外汇合约，参见附注五、7。

2.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浮动利率计算的长期带息债务账面余额为 1,882,224,000.0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2,371,928,764.00 元)。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2 利率风险(续)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并且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于本年，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长期带息债务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7,400,987.33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2,613,227.40 元)。

2.3 信用风险

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货币资金及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代表了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相关的最大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国有银行	3,226,558,755.70	2,956,678,979.73
其他银行	2,425,495,971.28	3,452,968,069.13
合计	5,652,054,726.98	6,409,647,048.86

由于国有银行有政府支持，而其他银行均为上市或大中型的商业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委托管理服务有关的应收深圳市相关政府部门以及与龙里 BT 项目及龙里安置房二期项目有关的应收龙里县相关政府部门合计达约 4.07 亿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4.32 亿元)，鉴于本集团的业务性质，本公司董事认为该等应收款的信用风险是可控的。除此以外，本集团无来源于其他客户的重大信用风险。

2.4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4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注 2/3)	1,909,595,067.32	-	-	-	1,909,595,067.32
应付款项(注 1)	2,622,060,041.03	-	-	-	2,622,060,041.03
长期借款	78,698,238.85	127,412,087.55	949,395,909.12	1,036,171,910.61	2,191,678,146.13
应付债券	137,315,737.50	1,037,315,737.50	2,184,695,737.50	844,000,000.00	4,203,327,21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注 3)	-	6,111,189,985.98	-	-	6,111,189,985.98
合计	4,747,669,084.70	7,275,917,811.03	3,134,091,646.62	1,880,171,910.61	17,037,850,452.9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注 2)	1,865,655,847.57	-	-	-	1,865,655,847.57
应付款项(注 1)	1,586,587,956.46	-	-	-	1,586,587,956.46
长期借款	112,274,198.05	382,978,091.86	678,262,526.46	1,628,233,733.06	2,801,748,549.43
应付债券	135,050,000.00	1,135,050,000.00	1,067,950,000.00	888,000,000.00	3,226,0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752,590,000.00	6,111,189,985.98	-	6,863,779,985.98
合计	3,699,568,002.08	2,270,618,091.86	7,857,402,512.44	2,516,233,733.06	16,343,822,339.44

注 1：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注 2：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以及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性负债，不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注 3：其他非流动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性负债为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款，以后年度将以第一阶段路费收入及第二阶段最终交易对价结算，详见附注五 30(a)。

鉴于本集团拥有稳定和充裕的经营现金流以及充足的授信额度，并已做出恰当融资安排以满足偿债及资本支出，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的约束。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财务杠杆比率监控资本运用，即计息负债除以股东权益及计息负债合计的总和。资产负债表日财务杠杆比率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2015 年
计息银行借款	1,882,224,000.00	2,471,128,764.00
计息债券	4,742,189,207.14	4,190,326,788.48
计息其他负债	6,316,872,400.00	6,614,230,000.00
计息负债合计	12,941,285,607.14	13,275,685,552.48
股东权益	14,711,355,099.58	14,961,080,522.10
股东权益和计息负债合计	27,652,640,706.72	28,236,766,074.58
财务杠杆比率	47%	47%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6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991,317.77	-	-	74,991,317.77
合计	74,991,317.77	-	-	74,991,317.77

本集团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为远期外汇合同，本年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根据该金融资产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活跃市场报价远端汇率确定。

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其他非流动负债等。

除下述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99,325,267.24	1,040,230,233.12	1,499,997,000.00	1,514,410,024.6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注 1）	459,050,000.00	718,463,007.16	548,920,000.00	614,016,290.24
应付债券	3,742,863,939.90	3,935,190,028.06	2,690,329,788.48	2,789,194,244.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37,822,400.00	5,569,519,413.52	6,065,310,000.00	6,034,251,595.47
合计	11,039,061,607.14	11,263,402,681.86	10,804,556,788.48	10,951,872,154.63

注 1：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仅包含收到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款。

长期借款以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国际	百慕大	投资控股	2,000,000,000.00 港元	50.89%	50.89%

本公司实际控制方是深圳市国资委。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顾问公司	联营企业（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清龙公司	联营企业（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华昱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三桥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西二环公司	联营企业
联合置地公司	联营企业
广云公司	联营企业
江中公司	联营企业
阳茂公司	联营企业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将顾问公司纳入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范围，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为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将清龙公司纳入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与清龙公司关联交易的金额统计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9 日。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宝通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宝通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龙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龙大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华南物流有限公司(“华南物流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国际物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辉轮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通产公司	参股股东
沿江项目公司	其他
联合电子	其他
广州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华昱投资集团	其他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顾问公司(a)	接受工程咨询及检测服务	17,150,206.50	2,746,524.00
联合电子(b)	接受联网收费结算服务	16,385,481.26	16,165,970.05
其他(c)	接受供电服务及其他	1,014,526.01	862,439.98

- (a) 顾问公司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成为本集团之联营公司，本集团与顾问公司签订管理服务合同，主要为外环项目及本集团其他附属路段提供工程咨询及检测服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之关联方交易金额为顾问公司作为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期间交易金额（即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以及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 (b) 广东省人民政府已指定联合电子负责全省公路联网收费的分账管理工作以及非现金结算系统的统一管理工作。本公司及子公司已与联合电子签订数份广东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委托结算协议，委托联合电子为本集团投资的梅观高速公路、机荷高速公路、盐坝高速公路、盐排高速公路、南光高速公路、清连高速公路和水官高速公路提供收费结算服务，服务期限至各路段收费期限届满之日为止，服务费标准由广东省物价主管部门核定。
- (c) 本公司之子公司高速广告公司接受华南物流公司、新通产公司、华昱公司、龙大公司、沿江项目公司及广州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水电资源及广告牌供电服务等；同时本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广州西二环公司、广云公司、龙大公司、沿江项目公司、阳茂公司和江中公司等联网路费代收服务。上述交易由于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沿江项目公司(a)	提供工程咨询服务	5,451,183.97	3,083,259.44
其他(b)	提供水电服务及其他	1,523,893.51	666,003.00
沿江项目公司(c)	受托提供建设管理服务	-9,494,251.39	24,665,543.79

- (a) 顾问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于此期间为沿江项目公司提供工程咨询服务。
- (b) 本公司为华昱投资集团、华昱公司、联合电子、顾问公司和深圳国际提供水电资源服务，按支付予供水供电机构的价格计算收取；为广州西二环公司、广云公司、龙大公司、沿江项目公司、阳茂公司和江中公司提供联网路费代收服务，由于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 (c) 于 2011 年 9 月 9 日本公司与沿江项目公司签订的《委托建设(代建)合同》，委托建设按沿江项目一期建设投资概算的 1.5%计取，且本公司享有结余的 20%。本公司根据沿江项目一期最新的投资控制值以及结余估计调减前期已确认代建收入 9,494,251.39 元。另外，本年确认的委托运营管理收入，详见附注十、5(2)(b)。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 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 承包方 名称	受托/承包 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 起始日	受托/承包 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 收益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托管 收益/承包收益
宝通公司(a)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6.01.01	2018.12.31	协议价	17,320,754.72
沿江项目公司(b)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4.01.01	2016.12.31	协议价	50,943,396.23

- (a) 本公司受宝通公司委托，以股权托管方式负责龙大高速的营运管理工作，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续签了委托管理合同，合同约定委托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委托管理费用为含税价每年 18,000,000 元，本年确认的托管收益为 17,320,754.72 元（2015 年：18,000,000 元）。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续)

- (b) 本公司与沿江项目公司于 2016 年 6 月补签《营运委托管理服务协议》约定沿江项目一期的营运管理委托服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委托运营管理费用为含税价每年 18,000,000 元，本年确认委托管理收益为 50,943,396.23 元（2015 年：无）。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沿江项目公司续签了《营运委托管理服务协议》，服务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联合电子、顾问公司及沿江项目公司	房屋	519,431.17	639,595.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龙大公司、华昱公司、清龙公司、华南物流公司、新通产公司及沿江项目公司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1,681,761.86	2,367,000.00

由于本集团与各关联方的关联租赁交易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790,913.12	11,182,000.00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于本年度共有关键管理人员 20 人（2015 年：25 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

2016 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薪金	工资及奖金	合计
胡伟*	-	1,231,000.00	1,231,000.00
吴亚德*	-	1,085,000.00	1,085,000.00
王增金*	-	838,000.00	838,000.00
廖湘文*	-	967,000.00	967,000.00
赵志钊	68,000.00	-	68,000.00
区胜勤	180,000.00	-	180,000.00
林钜昌	180,000.00	-	180,000.00
胡春元	180,000.00	-	180,000.00
陈涛	93,500.00	-	93,500.00
辛建*	-	261,000.00	261,000.00

2015 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薪金	工资及奖金	合计
胡伟*	-	960,000.00	960,000.00
吴亚德*	-	920,000.00	920,000.00
王增金*	-	360,000.00	360,000.00
赵志钊	350,000.00	-	350,000.00
区胜勤	180,000.00	-	180,000.00
林钜昌	180,000.00	-	180,000.00
胡春元	180,000.00	-	180,000.00
方杰*	-	706,000.00	706,000.00

*以上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已反映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中。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于本年度，董事长胡伟、执行董事兼总裁吴亚德、执行董事王增金、执行董事廖湘文、董事赵俊荣、谢日康、刘继、陈元均、区胜勤、林钜昌、胡春元、陈涛以及监事钟珊群、梁鑫及辛建可领取的会议津贴(税前)分别为 14,000.00 元、14,500.00 元、16,000.00 元、2,000.00 元、9,000.00 元、11,500.00 元、2,000.00 元、1,040.00 元、19,720.00 元、8,120.00 元、20,880.00 元、2,080.00 元、10,000.00 元、1,040.00 元和 14,423.12 元。其中，董事长胡伟、执行董事兼总裁吴亚德、执行董事王增金、执行董事廖湘文、董事赵俊荣、谢日康、刘继及监事钟珊群已放弃本年度应收的会议津贴。

于本年度，董事长胡伟、执行董事兼总裁吴亚德、执行董事王增金、执行董事廖湘文及监事辛建分别获取了退休计划的雇主供款 121,000.00 元(2015 年：106,000.00 元)、120,000.00 元(2015 年：106,000.00 元)、119,000.00 元(2015 年：43,000.00 元)、116,000.00 元(2015 年：不适用)和 45,000.00 元(2015 年：不适用)。

此外，董事长胡伟、执行董事兼总裁吴亚德、执行董事王增金、执行董事廖湘文及监事辛建还获取了其他福利和津贴，包括职工医疗保险计划等，于本年度金额分别为 72,000.00 元(2015 年：67,000.00 元)、72,000.00 元(2015 年：67,000.00 元)、133,000.00 元(2015 年：54,000.00 元)、132,000.00 元(2015 年：不适用)和 76,000.00 元(2015 年：不适用)。

(b)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本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 3 位董事(2015 年度：2 位董事)，其薪酬已反映在上表中；其他 2 位(2015 年度：3 位)的薪酬合计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本工资、奖金、住房补贴以及其他补贴	2,173,000.00	2,950,000.00
养老金	246,000.00	302,000.00
	2,419,000.00	3,252,000.00

	本期人数	上期人数
薪酬范围：		
港币 0 元-1,000,000 元	-	-
港币 1,000,001 元-1,500,000 元	2	3
港币 1,500,001 元-2,000,000 元	-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深国际物流(a)	出售贵州鹏博全部股权及债权	94,583,136.00
深国际物流(a)	出售贵州恒通利 51%股权	43,991,069.49
深国际物流(b)	出售贵州恒通盛全部股权及债权	11,685,106.35
辉轮投资(c)	购买 JEL 公司 45%股权	453,498,800.00

- (a) 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贵州置地与深国际物流签定《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出售贵州鹏博全部股权及债权以及贵州恒通利 51%股权，具体处置事项详见附注六、2(a)。
- (b) 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贵州置地与深国际物流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出售贵州恒通盛全部股权及债权，具体处置事项详见附注六、2(b)。
- (c) 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美华公司与深国际的全资子公司辉轮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 JEL 公司 45%股权，具体事项见附注五、24(1)(b)。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沿江项目公司	281,255,696.39	-	281,255,696.39	-
应收账款	宝通公司	2,295,854.23	-	2,337,298.33	-
其他应收款	龙大公司	110,000.00	-	1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华昱公司	20,000.00	-	2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顾问公司	84,050.00	-	-	-
预付款项	顾问公司	7,180,105.20	-	-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续)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顾问公司	504,712.30	-
应付账款	联合电子	113,747.32	101,665.72
应付账款	沿江项目公司	35,000.00	1,015,000.00
应付账款	华昱公司	15,000.00	16,000.00
应付账款	华南物流公司	4,500.00	12,000.00
应付账款	新通产公司	2,000.00	-
预收账款	沿江项目公司(二期项目)	33,207,547.17	-
其他应付款	辉轮投资	333,498,800.00	-
其他应付款	广州西二环公司	40,750,000.00	40,7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三桥公司	33,526,376.43	33,526,376.43
其他应付款	顾问公司	13,664,819.12	-
其他应付款	深国际物流	815,687.07	-
其他应付款	联合电子	480,523.61	384,999.13
其他应付款	沿江项目公司	465,573.60	-
其他应付款	广州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国际	5,000.00	5,000.00

7. 关联方承诺

(1) 接受劳务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未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顾问公司	92,877,082.50

(2) 投资承诺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关联方投资性承诺(2015 年 12 月 31 日：189,630 万元)，主要是由于向联合置地的出资承诺已全部于本期实现，参见附注五、12(4)。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a)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已批准但尚未签约的资本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3,056,514,408.84	122,367,117.88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营企业自身无资本性支出承诺。

(b)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已签约但尚未拨备的资本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房地产及高速公路开发项目	3,520,138,579.35	104,797,401.76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已签约但尚未拨备的资本支出承诺中高速公路开发项目的金额为 3,446,962,144.65 元，房地产开发项目的金额为 73,176,434.70 元。

(2) 投资性承诺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投资性承诺(2015 年 12 月 31 日：189,630 万元)，详情请参阅附注十、7(2)。

(3) 重大经营租赁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63,518.60	11,691,483.6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514,467.80	11,776,464.6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961,250.00	7,514,467.80
3 年以上	16,422,357.65	21,383,607.65
合计	40,761,594.05	52,366,023.65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a) 本公司受深圳市交委的委托管理建设南坪项目二期，根据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交委提供 15,00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 (b) 本公司受深圳市交通公用基础设施建设中心的委托管理建设龙大市政段项目。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交通公用基础设施建设中心提供 2,000,000.00 元的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 (c) 本公司受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服务管理中心的委托管理建设深圳市龙华新区德政路龙大高速立交及德政路东延段工程。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服务管理中心提供 35,85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 (d) 本公司受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服务管理中心的委托管理建设观澜人民路-梅观高速节点工程。根据相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服务管理中心提供 25,273,5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 (e)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就银行给予本集团物业买家之房屋贷款向银行提供约人民币 177,940,000.00 元的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担保条款，倘该等买家拖欠按揭款项，本集团有责任偿付欠付的按揭贷款以及拖欠款项之买家欠付银行的任何应计利息及罚款。本集团随后可接收有关物业的合法所有权。本集团的担保期由银行授出有关按揭贷款当日开始截至本集团物业买家取得个别物业所有权证后届满。董事认为，倘拖欠款项，有关物业的可变现净值足以偿付尚未偿还的按揭贷款连同任何应计利息及罚款，故未就该等担保作出拨备。
- (f) 本公司受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建设广东沿江高速建设工程。根据相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提供 100,00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1) 2017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同意以 12.7 亿元的价格收购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截至该报表披露日，该交易尚未完成。

2. 利润分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 2017 年 3 月 17 日董事会建议但尚待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利润或股利	479,769,471.72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独立管理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并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一个报告分部，为通行费业务分部。通行费业务分部负责在中国大陆地区进行收费公路营运及管理。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提供委托管理服务、广告服务、物业开发及其他服务。本集团无来源于分部间的收入。该等业务均不构成独立的可报告分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信息(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度	通行费	其他	未分配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679,988,086.44	852,221,070.10	-	4,532,209,156.54
主营业务成本	1,863,000,759.27	669,930,556.80	-	2,532,931,316.07
利息收入	53,213,175.47	22,070,368.32	3,542,746.28	78,826,290.07
利息费用	627,315,759.68	1,287,550.21	-	628,603,309.89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888,848.53	61,206,678.89	-	306,095,527.42
折旧费和摊销费	1,189,679,115.92	34,620,346.33	6,773,077.71	1,231,072,539.96
利润总额	1,485,561,999.02	233,529,454.56	-96,642,550.84	1,622,448,902.74
所得税费用	274,795,380.72	31,231,712.42	-	306,027,093.14
净利润	1,210,766,618.30	202,297,742.14	-96,642,550.84	1,316,421,809.60
资产总额	27,313,360,172.38	4,886,806,428.10	184,677,846.68	32,384,844,447.16
负债总额	16,333,791,452.29	828,540,480.43	511,157,414.86	17,673,489,347.5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42,911,998.30	3,260,369,507.87	-	4,703,281,506.17
除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原值增加额	333,435,261.73	35,775,639.30	866,978.34	370,077,879.3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度	通行费	其他	未分配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014,057,419.87	406,520,915.32	-	3,420,578,335.19
主营业务成本	1,419,449,529.10	-	-	1,419,449,529.10
利息收入	97,277,883.50	21,992,323.80	5,209,828.10	124,480,035.40
利息费用	444,507,177.81	14,352,269.53	-	458,859,447.34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425,215.11	-451,739.02	-	247,973,476.09
资产减值损失	620,000,000.00	-	-	620,000,000.00
折旧费和摊销费	866,209,174.13	26,448,384.18	6,229,290.11	898,886,848.42
利润总额	1,653,462,074.32	101,607,851.34	-82,743,038.90	1,672,326,886.76
所得税费用	153,571,623.24	23,605,305.14	-	177,176,928.38
净利润	1,499,890,451.08	78,002,546.20	-82,743,038.90	1,495,149,958.38
资产总额	28,906,760,110.67	2,004,472,015.84	759,422,961.90	31,670,655,088.41
负债总额	15,861,073,982.20	683,432,323.38	165,068,260.73	16,709,574,566.3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28,700,494.08	554,189,530.51	-	1,982,890,024.59
除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原值增加额	4,742,220,355.06	30,207,643.28	5,051,844.18	4,777,479,842.52

(3) 其他说明

本集团所有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878,267.64	100.00	-	-	463,878,267.64	495,255,623.24	100.00	-	-	495,255,623.24
组合 1	451,429,372.53	97.32	-	-	451,429,372.53	464,820,092.41	93.85	-	-	464,820,092.41
组合 2	12,448,895.11	2.68	-	-	12,448,895.11	30,435,530.83	6.15	-	-	30,435,530.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合计	463,878,267.64	100.00	-	/	463,878,267.64	495,255,623.24	100.00	-	/	495,255,623.24

组合 2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2,448,895.11	-	-
1 至 2 年	-	-	-
合计	12,448,895.11	-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443,734,604.22	-	95.66%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42,710,679.60	100.00	-	-	1,542,710,679.60	1,269,557,969.42	100.00	-	-	1,269,557,969.42
组合1	1,535,368,510.65	99.52	-	-	1,535,368,510.65	1,268,960,891.68	99.95	-	-	1,268,960,891.68
组合2	7,342,168.95	0.48	-	-	7,342,168.95	597,077.74	0.05	-	-	597,077.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1,542,710,679.60	100.00	-	/	1,542,710,679.60	1,269,557,969.42	100.00	-	/	1,269,557,969.42

组合 2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7,335,518.95	-	-
1 至 2 年	-	-	-
2 至 3 年	6,650.00	-	-
合计	7,342,168.95	-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借款	1,198,333,335.00	913,563,870.59
应收代垫款	337,646,761.52	354,296,038.18
其他	6,730,583.08	1,698,060.65
合计	1,542,710,679.60	1,269,557,969.42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 (续)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清龙公司	应收借款	1,070,000,000.00	一年以内	69.36%	-
美华公司	应收代垫款	201,748,218.59	一至三年	13.08%	-
投资公司	应收借款	110,000,000.00	一年以内	7.13%	-
机荷东公司	应收代垫款	77,393,035.37	一年以内	5.02%	-
深圳市龙华新区人民政府	应收代垫款	54,353,901.07	一年以内	3.52%	-
合计	/	1,513,495,155.03	/	98.11%	-

3.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98,222,702.65	678,765,149.21	4,619,457,553.44	5,421,798,100.36	678,765,149.21	4,743,032,951.1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661,015,576.66	-	4,661,015,576.66	1,978,786,046.22	-	1,978,786,046.22
合计	9,959,238,279.31	678,765,149.21	9,280,473,130.10	7,400,584,146.58	678,765,149.21	6,721,818,997.3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投资收回	处置	期末余额	本年宣告 发放股利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机荷东公司	820,681,839.52	-	96,381,881.32	-	724,299,958.20	260,434,436.39	-
梅观公司	532,358,498.56	-	2,013,159.29	-	530,345,339.27	11,843,988.82	-
清龙公司	164,269,052.70	-	-	-	164,269,052.70	117,201,348.38	-
广告公司	3,325,000.01	-	-	-	3,325,000.01	24,633,542.95	-
美华公司	831,769,303.26	-	-	-	831,769,303.26	-	-
清连公司	1,385,448,900.00	-	-	-	1,385,448,900.00	-	678,765,149.21
外环公司	1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	-	-
投资公司	380,000,000.00	-	-	-	380,000,000.00	38,000,000.00	-
环境公司	5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	-	-
顾问公司(a)	25,180,357.10	13,935,361.97	-	39,115,719.07	-	1,375,925.30	-
合计	4,743,032,951.15	13,935,361.97	98,395,040.61	39,115,719.07	4,619,457,553.44	453,489,241.84	678,765,149.2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对子公司投资(续)

注(a): 本公司于 2016 年对顾问公司失去控制权引起的个别报表层面成本法转权益法之调整, 调增本公司未分配利润 8,861,869.51 元, 调增本公司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73,492.46 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请参见附注五、12。除了对合营公司甘肃公航以及联营公司贵州恒通利之投资外, 其他的本集团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均为本公司直接持有。

4. 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6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315,587,934.74	-	2,279,838.32	2,313,308,096.42
合计	2,315,587,934.74	-	2,279,838.32	2,313,308,096.42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315,587,934.74	-	-	2,315,587,934.74
合计	2,315,587,934.74	-	-	2,315,587,934.74

本期变动参见附注五、12(5)。

5. 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未分配利润	3,517,605,270.46	4,217,315,471.69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3,244,646.93	312,929,383.85
其他调整	8,861,869.51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5,324,464.69	31,292,938.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741,461,910.84	981,346,646.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22,925,411.37	3,517,605,270.46

其他调整参见附注十四、3(1)(a)。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4,475,356.04	458,284,001.08	1,199,206,996.97	467,183,895.96
其他业务	124,786,182.52	120,232,501.02	72,576,786.25	33,381,804.17
合计	1,409,261,538.56	578,516,502.10	1,271,783,783.22	500,565,700.13

7. 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3,489,241.84	382,772,451.9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2,416,068.38	247,973,476.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200,000.00	3,000,000.00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48,897.86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4,631,456.93	-
合计	822,285,665.01	633,745,928.04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五、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外币掉期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991,317.77	为锁定汇率风险，对 3 亿美元境外债券安排外汇掉期，报告期间确认掉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净额	66,479,849.06	受托经营管理沿江项目公司及龙大公司的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净额。
转让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52,828,171.39	转让贵州鹏博、贵州恒通盛全部股权及债权以及贵州恒通利 51%股权产生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1,304,871.82	贵州恒通利剩余 49%股权及顾问公司剩余 24%股权，按公允价值重估产生的利得。
特许权授予方提供的差价补偿摊销额	21,404,863.52	本年按车流量法确认收到的特许权授予方提供给本公司建设盐坝高速、盐排高速等的差价补偿摊销额。在会计处理上表现为冲减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
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5,553,550.02	
梅观高速调整收费应收补偿款利息冲回	-3,779,327.51	
梅观高速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之调整	-26,76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7,688.30	
所得税影响额	-41,144,653.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100,057.77	
合计	164,636,273.0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五、补充资料(续)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5%	0.536	0.5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8%	0.461	0.461

2015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4%	0.712	0.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9%	0.242	0.242